

二〇一〇至一一財政年度 政府財政預算案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

動議二讀二〇一〇年撥款條例草案的演詞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目錄

| | 段數 |
|----------------|---------|
| 引言 | 2 – 8 |
| 經濟表現和展望 | |
| 二〇〇九年經濟表現 | 9 – 13 |
| 二〇一〇年經濟展望 | 14 – 16 |
| 復蘇的挑戰 | 17 |
| 調整非常措施 | 18 – 20 |
| 資產泡沫風險 | 21 – 33 |
| 社會經濟發展 | 34 |
| 「大市場、小政府」 | 35 – 38 |
| 確保充足財政儲備 | 39 – 42 |
| 發展經濟 | 43 – 44 |
| 深化區域合作 | 45 – 48 |
| 十二五規劃 | 49 |
| 粵港澳合作 | 50 – 51 |
| 與台灣交流及合作 | 52 – 54 |

| | 段數 |
|--------------------|-----------|
| 投資基礎建設 | 55 – 58 |
| 推動產業發展 | 59 – 60 |
| 靈活運用土地資源 | |
| 活化舊工廠大廈 | 61 – 62 |
| 預留產業用地 | 63 – 64 |
| 加強產業人才培訓 | 65 – 67 |
| 鞏固金融中心地位 | 68 |
| 發展離岸人民幣業務 | 69 – 71 |
| 推動資產管理業發展 | 72 – 75 |
| 完善金融規管制度 | 76 – 79 |
| 促進旅遊 | 80 – 84 |
| 推動葡萄酒貿易相關業務 | 85 – 86 |
| 發展檢測及認證 | 87 – 88 |
| 推動綠色經濟 | 89 |
| 淨化海港計劃 | 90 |
| 綠色運輸試驗基金 | 91 – 92 |
| 淘汰舊柴油商業車輛 | 93 – 94 |
| 推動使用電動車輛 | 95 – 96 |
| 促進創新科技 | 97 – 98 |
|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 | 99 |
| 科學園 | 100 – 101 |
| 鼓勵創意創新 | |
| 創意香港 | 102 – 103 |
| 上海世界博覽會 | 104 – 105 |
| 知識產權 | 106 – 107 |

| | 段數 |
|-------------|-----------|
| 關愛社會 | 108 |
| 培育人才 | 109 |
| 加強清貧學生課後支援 | 110 |
| 促進上網學習 | 111 – 112 |
| 推行配對補助金計劃 | 113 – 114 |
| 提升語文水平 | 115 – 116 |
| 建設社區 | |
| 樓宇維修 | 117 – 119 |
| 舊區重建 | 120 – 121 |
| 推動文化藝術及體育 | 122 – 125 |
| 全民抗毒 | 126 |
| 醫療衛生 | 127 |
| 公共醫療 | 128 – 129 |
| 醫療改革 | 130 – 132 |
| 控煙工作 | 133 – 134 |
| 攜手關顧 | 135 |
| 關愛長者 | 136 – 140 |
| 支援殘疾人士康復 | 141 – 143 |
| 促進精神健康 | 144 – 145 |
| 扶助家暴受害人 | 146 |
| 支援求職者 | 147 – 151 |
| 攜手扶弱 | 152 |
| 紓緩措施 | 153 – 154 |

段數

財政現況及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預算

155 – 163

中期財政預測

164

結語

165 – 178

主席：

我謹動議二讀二〇一〇年撥款條例草案。

引言

2. 這是我第三份財政預算案。過去一年，在金融海嘯衝擊下，香港經歷了一段波動頗大的日子。這場金融海嘯對環球經濟帶來的震盪，其程度之深，範圍之廣，遠較一九九七、九八年的亞洲金融風暴嚴重。

3. 在亞洲金融風暴期間，亞洲區內貨幣幣值大幅波動，股市樓市動盪，但一九九八年全球經濟仍然有百分之二點六的增長，全球貿易升幅亦達百分之四點五。相比之下，這次由美國次按問題引發的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令全球經濟去年倒退百分之一，是戰後最嚴重的衰退，而全球貿易更大幅下挫百分之十二。

4. 面對這一場世紀金融危機，政府在最短的時間內採用「穩金融、撐企業、保就業」的策略，包括為銀行提供流動資金，為存戶安排百分百存款保障，為中小企設立千億元信貸保證計劃，以及為市民推出為數 876 億元的利民紓困、創造就業及刺激經濟的措施。這些應對措施，提振了香港的經濟，穩定了市民的信心。

5. 我們的經濟連續四季按年收縮後，在去年第四季回復增長，較亞洲金融風暴時的五個季度收縮期為短。在就業方面，本地職位在最惡劣時候流失了 43 000 個，是亞洲金融風暴時期的三分之一，而失業率亦較亞洲金融風暴期間為低，並於去年第三季便開始回落。

6. 雖然今日的危機遠較亞洲金融風暴嚴峻，但香港經濟復元得較快，無論就業市場或整體經濟表現，都顯示香港的經濟基礎比以前更為穩固，更具韌力抵禦外來的衝擊。政府適時採取的策略發揮了積極的作用，但更關鍵的是香港人再一次展示堅毅不屈、克服危機的信心和能力。

7. 雖然我們已經度過金融海嘯最困難的時刻，但外圍仍然充滿變數，復蘇根基並未穩固，我亦關心部分市民還未受惠於經濟復蘇。因此，我將致力透過這一份財政預算案，達致穩固復蘇、發展經濟和關愛社會三大目標。

8. 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已經勾劃出香港社會及經濟未來的挑戰和發展方向。我將透過適當資源分配，落實施政報告的發展藍圖。政府預算已臚列各部門及相關機構的詳細開支及收入建議。我今天會闡述當中市民較關注的項目。

經濟表現和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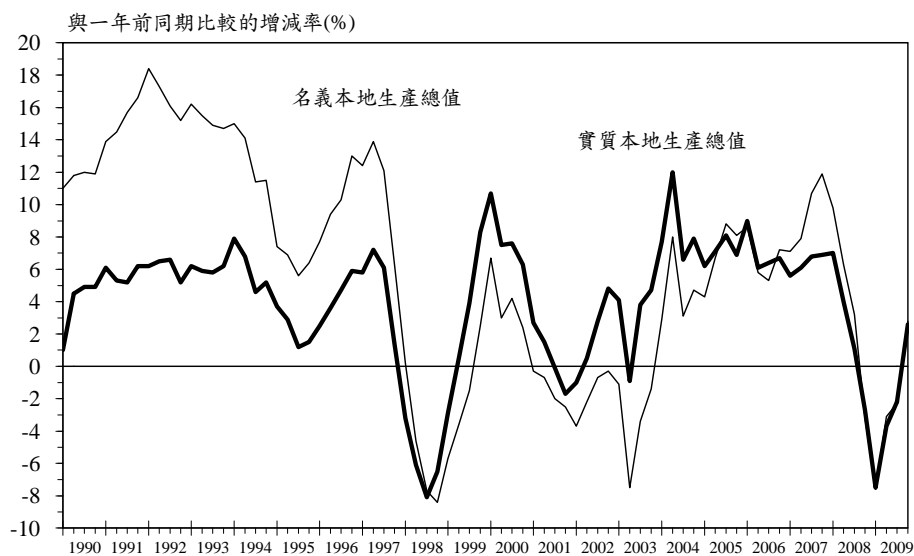
二〇〇九年經濟表現

9. 首先，我會簡報二〇〇九年的經濟表現和二〇一〇年的經濟展望。

10. 二〇〇九年第一季的本地生產總值下跌百分之七點五。幸而，隨着內地經濟恢復較快增長和歐美地區經濟開始回穩，本港經濟自第二季起有所改善，在第四季更回復百分之二點六的按年增長。二〇〇九年全年本地生產總值最終只倒退百分之二點七。

圖一

本地生產總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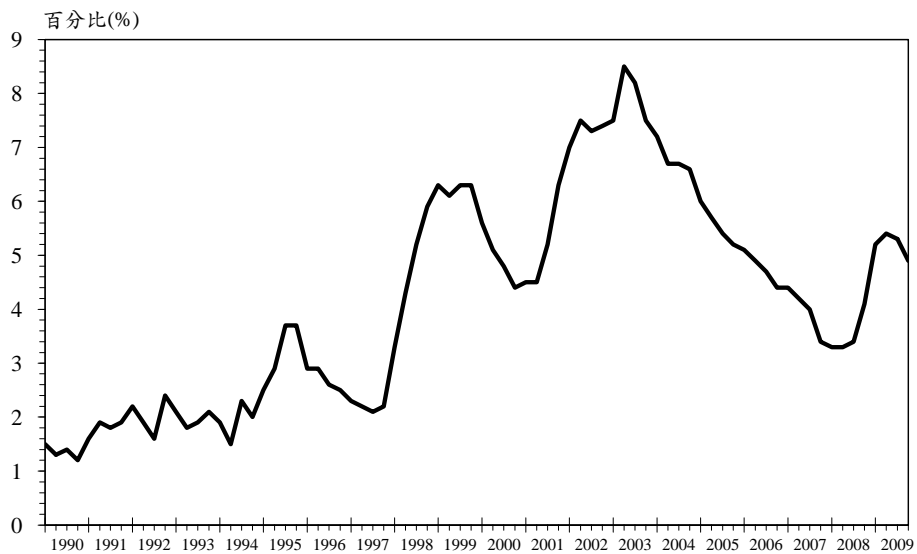


11. 去年全球貿易嚴重收縮，香港貨物出口全年實質下跌百分之十二點六，這是有紀錄以來最大的年度跌幅。投資方面，全年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下跌百分之二點二。較令人欣慰的是，消費意欲在去年大部分時間都未有受到嚴重打擊，本地私人消費開支在二〇〇九年僅下跌百分之零點三，在下半年更呈現按年升幅。營商信心在下半年亦大幅好轉，整體投資在第四季更錄得雙位數字的升幅。

12. 政府最關注市民的就業情況。隨着經濟步入復蘇，加上政府的「保就業」措施奏效，整體就業情況自去年年中開始逐步改善，令失業率回落至近期的百分之四點九。

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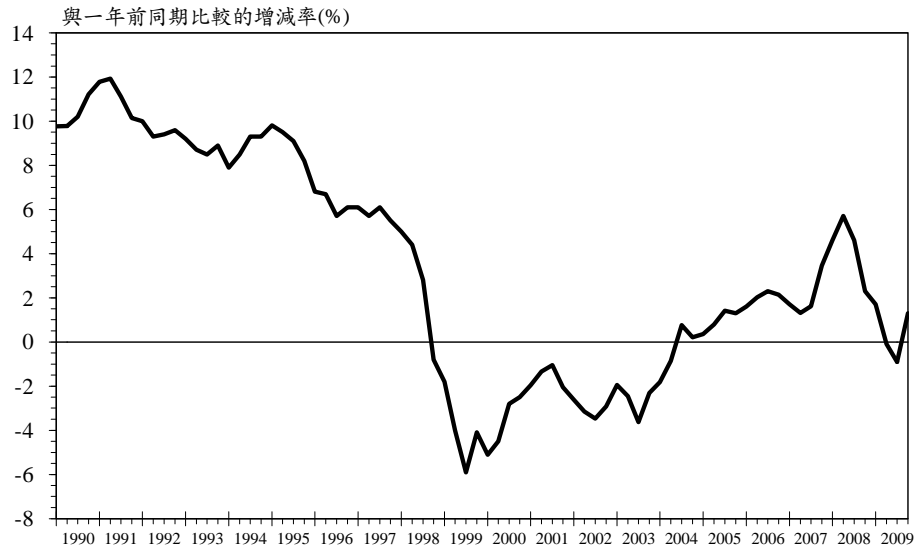
失業率



13. 通脹方面，由於本地的營商成本下調，加上平均入口價格受全球經濟衰退影響而偏軟，通脹自去年年初持續放緩，並在下半年出現輕微通縮。以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二〇〇九年全年的通脹率平均為百分之零點五。撇除政府一次過措施的影響，基本通脹率是百分之一。

圖三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二〇一〇年經濟展望

14. 我對二〇一〇年香港的經濟前景審慎樂觀。環球經濟受到金融海嘯重創，元氣尚未完全恢復，外圍仍有不少的變數和隱憂。歐美經濟雖然回復增長，但當地勞工市場仍未改善，金融體系仍待修復。歐美經濟結構亦可能出現根本性的變化，以致影響我們往後的出口表現。

15. 各國的經濟能否在龐大刺激措施的效用減退後穩健增長，仍然是未知之數，而一旦各國政府和央行同時退市，對環球金融及經濟體系可能引起的震盪亦令人關注。此外，各國貿易保護主義情緒亦見升溫。這些隱憂或會令我們的復蘇過程反覆。因此，我們仍然要對經濟再次下滑的風險保持高度警覺，為維護社會及經濟的穩定作好準備。

16. 另一方面，內地經濟回復較強的增長，可望彌補海外市場復蘇力度的不足。我預測全年本地生產總值有百分之四至五的增長。就業情況可望進一步改善，而通縮的情況亦已扭轉過來，今年預料會重見輕微通脹。我預測基本通脹率在二〇一〇年全年平均為百分之一點五，而整體通脹率平均為百分之二點三。我關注到近期商品價格普遍回升，內地食品價格亦見上揚，再加上如果美元匯率持續偏軟，均會增加輸入通脹的壓力，特別是在今年較後的時間，屆時或會加重市民的生活負擔。

復蘇的挑戰

17. 現在是復蘇初期，今年的經濟發展未必一帆風順，過程仍然挑戰重重。短期而言，我們要小心調整非常措施，以及處理資產泡沫風險。中長期而言，我們要致力推動社會經濟持續穩定發展。

調整非常措施

18. 自二〇〇八年起，政府在「穩金融、撐企業、保就業」的策略下推出了一系列措施。這些對抗金融海嘯的「非常措施」，在正常情況下我們不會輕易運用。它們不應該，而且亦不可能持續，否則會對政府財政構成沉重壓力，以及對市場運作產生不良影響。各國政府亦正在為退市作出準備，有些國家甚至已經開始逐步退市，我們亦應該有所準備，在適當的時候調整有關措施。

19. 當中，在支援企業方面我已在去年十月宣布延長「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的申請期至今年六月底，以應付全球金融危機引發的信貸緊縮問題。至今銀行已批出的貸款額超過 680 億元，令超過 1 萬 6 000 間企業受惠，間接幫助穩住 28 萬多名僱員的職位。我會密切留意未來數月本港的經濟復蘇步伐，考慮何時讓信貸市場恢復正常運作。

20. 在金融措施方面，「百分百存款擔保」會維持至今年年底。我已經在去年的亞太經濟合作組織財政部長會議上，與區內各財長討論退市方針。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亦已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相關機構成立三方合作工作小組，就存款擔保制訂合適退市安排。我和金管局會繼續與其他政府保持溝通和作出協調，共同目標是在退出存款擔保時，盡量減低對經濟和銀行體系的影響。同時，我們已完成檢討現有的存款保障計劃，並會在今個立法年度提交法案，務求市民在「百分百存款擔保」屆滿時可受惠於一個更合時宜的計劃。

資產泡沫風險

21. 自金融海嘯爆發以來，多個經濟體系採取擴張性的財政措施和「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增加了全球資金流動性，大量資金在短期內流入亞洲，包括本港市場，刺激資產市場的投資活動。由二〇〇八年第四季至今，流入港元的流動資金已超過 6,400 億元，增加了資產泡沫形成的潛在風險。我們亦關注一旦資金逆轉或利率回升，資產價格會有大幅的波動，可能會影響金融體系穩定及實體經濟復蘇。

22. 房地產市場的泡沫風險增大，亦引起了市民對置業困難的關注。外來資金流入，推高了豪宅價格，某程度上亦影響中小型樓宇價格，再加上過去兩年供應較低，令部分市民憂慮不能實踐置業安居的計劃。然而，亦有意見認為政府要謹慎行事，慎防公共政策令樓價大幅波動。香港的住宅物業市場是極度敏感的，任何大幅波動對整個經濟、數十萬的小業主和普羅市民也會影響深遠。

23. 政府十分關注房地產市場的情況。今年一月，個別豪宅樓價雖然已重上九七年樓市高峯期的水平，而中小型單位樓價則比九七年高峯期低約百分之二十三。整體樓價較金融海嘯前高百分之八。平均來說，在目前低息環境下，按揭供款佔市民收入的比例尚算健康。以購買實用面積 45 平方米的單位為例，根據去年第四季數字，一般 20 年期的按揭供款佔私人住宅住戶入息中位數的百分之三十八左右，較過去 20 年百分之五十三的平均水平為低。

24. 雖然現時房地產市場尚算穩健，但在全球復蘇及國際資金仍然充裕的情形下，房地產市場泡沫風險增大的壓力是不容忽視的。香港樓價升勢在去年第四季稍為放緩後再度回升，成交亦有所增加。我特別關心，若利率一旦回升至較正常的水平，有些市民的還款負擔可能會增加到他們不可承受的水平，因此，為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我們會在以下四方面推出措施。

25. 第一，我們會從根本層面，即樓宇供應入手。在過去數月，地產商勾地及完成契約修訂及換地申請較前積極，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及市區重建局(市建局)亦應政府的要求，加快推出住宅土地，令未來數年的樓宇供應增加。二〇一〇年私人住宅新單位落成量會增加至 14 300 個，而在未來三至四年，我們預計約有 53 000 個私人住宅單位供應。為進一步增加樓宇供應，我們將會推出以下措施。

26. 首先，在出售政府土地方面，我們認為應維持以市場主導的勾地表為主要制度，同時亦推行優化措施，以增加住宅土地供應。政府已制訂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勾地表，供市場申請。我們會在勾地表內指定數幅市區住宅用地，如未被成功勾出，政府會在未來兩年因應情況安排作公開拍賣或招標。

27. 其次，為了增加中小型住宅的供應，我們會與港鐵及市建局磋商，分別就西鐵物業項目及市區重建項目，提高中小型住宅單位的供應。我們亦準備透過公開招標，出售一幅位於元朗鄰近西鐵朗屏站約 1.2 公頃的土地作私人住宅用途，並透過賣地條款，包括指定單位的最低數目及單位的面積限制，增加中小型單位的供應。發展局局長會在公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勾地表時，詳細介紹這些優化土地供應的措施。

28. 另外，目前有超過 30 萬個居屋單位，包括 6 萬多個已補地價及 25 萬多個未補地價的單位。這些單位分別可在公開市場及居屋第二市場買賣。居屋單位價格大部分低於 200 萬元，分布於全港不同地區，可照顧中低價房屋市場的需要。香港房屋委員會會積極研究如何活化居屋第二市場。

29. 第二，我們會運用適當的稅務措施，增加物業投機的交易成本，減低樓市泡沫風險。我建議由今年四月一日起，將 2,000 萬元以上的樓宇買賣印花稅稅率，由百分之三點七五提高至百分之四點二五，同時不再容許該等樓宇的買家延交稅款。與此同時，我們會密切監察 2,000 萬元或以下樓宇買賣的情況，如發現投機過熱，我們會考慮擴大有關措施的適用範圍。

30. 此外，我要提醒市民，稅務局有既定程序追蹤炒賣物業的交易，並會認真跟進每宗個案。如發現物業買賣的行為等同經營生意，稅務局會就買賣利潤向有關人士或公司徵收利得稅。

31. 第三，我們會確保物業市場銷售和物業成交價格具透明度，令市場得以有效運作。行政長官已經在去年十一月宣布三項措施，包括縮短發展商申報買賣合約的時限，以及要求發展商列出單位的實用面積呎價和採用合理模式訂定樓層數目。我們會致力維護市場公平運作，保障買賣雙方都可以在掌握充分信息的情況下交易，不容許市場人士人為地製造信息混亂，企圖操控市場。我已經要求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加強對樓宇買賣的監管，確保市民可以在一個公平及透明的環境下進行樓宇買賣。局方現正探討進一步的措施，加強對銷售未建成一手私人住宅物業的規管。

32. 第四，我們會致力防止按揭信貸過度擴張，以免助長物業市場資產泡沫的形成。金管局已經在去年十月向銀行發出指引，降低 2,000 萬元或以上樓宇的按揭成數，同時要求銀行審慎處理樓宇按揭申請。我已經要求金管局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在有需要時採取進一步的措施，加強對銀行的審慎監管。

33. 政府的政策目標，是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以上四方面的措施，將有助減低樓市泡沫的風險，但同時避免公共政策令樓市出現不必要的波動。在現時外圍仍存有各項變數的情況下，這個平衡尤其重要。政府和監管機構會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在有需要的時候推出進一步的措施。

社會經濟發展

34. 在復蘇初期，推動社會經濟持續發展的關鍵，在於我們能否把握金融海嘯的機遇，鞏固香港的根基。我會闡述金融海嘯對政府角色的一些啟示，以助我們探索前路。

「大市場、小政府」

35. 在全球經濟趨向一體化和科技發展日新月異的情況下，任何經濟波動及危機將會擴散得更快更廣。香港作為一個小型開放的經濟體，無可避免會受到波及。

36. 處身變化莫測的時代，我們應該讓市場機制作有效的調節，畢竟市場由眾多參與者組成，他們的決定應該比政府更靈活和有效率。在「市場主導、政府促進」及「大市場、小政府」的原則下，政府會繼續積極為市場發展創造條件，包括維持法治及簡單而低稅率的稅制，培育人才，投資基建，以及為企業開拓境外市場。

37. 政府雖然重視市場機制，但不會完全依賴市場調控經濟及資源。在有必要時政府會採取措施，令社會在急速轉變的環境中，不會讓市場調整所引起的波動，影響社會民生及經濟正常運作。

38. 在經濟環境欠佳時，部分市民可能由於種種原因，處境困難，因此在金融危機期間，政府以務實靈活的手法，採取擴張性的措施，穩定經濟及民生。即使在經濟復蘇初期，部分市民還未能即時受惠，或未能適應新的經濟環境，政府亦須推出措施協助市民。一旦經濟重回增長正軌，政府則應重返基本，讓社會及經濟回復正常運作。

確保充足財政儲備

39. 今次香港能夠迅速從金融海嘯恢復過來，在一定程度上是政府能夠在很短時間內動用龐大的財政資源，穩住了經濟。由二〇〇八年至今幾輪經濟刺激方案的總額達 876 億元，力度之大是史無前例的。這清楚展示，政府要履行穩定社會、穩定經濟的職能，首要的條件便是有充足的財政儲備。

40. 政府的收入十分受經濟波動影響，但開支的彈性卻很低。我們一直採用的策略，是一方面審慎控制政府開支，另一方面則利用財政儲備為個別年度的財政赤字提供緩衝，使我們可以在一段時間內，仍然做到量入為出，收支平衡。這個緩衝須耗用的儲備，可以相當龐大。以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起的六年期間為例，我們經歷了五年赤字，令政府財政儲備一共減少了約 2,000 億元，相等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底財政儲備的四成。

41. 除了提供緩衝，財政儲備亦為政府提供每年數以百億元的收入。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例，投資收入佔政府總收入的百分之十一。如果儲備持續下跌，這方面的收入亦會隨之減少，影響我們可以投放在經濟民生的資源。

42. 在有需要時，我會果斷動用財政儲備去推行措施，穩定經濟及社會。不過，我必須審慎行事，在適當的時候更要再次充實我們的儲備。經過這次金融海嘯，我們應該更加體會到充足儲備的重要性。長遠而言，香港人口老化，工作人口減少，稅基會更趨狹窄，我們更加需要未雨綢繆，增加儲備以應付這些挑戰。

發展經濟

43. 主席，我們正處於復蘇初期，前景並不明朗。我會一方面繼續協助市民走出經濟低谷，另一方面則會從根本出發，透過改善社會流動及基本服務，提升市民生活質素，達致穩固復蘇、發展經濟和關愛社會的目標。

44. 首先，我會簡述我們在經濟發展方面的策略和措施。我會配合施政報告的發展藍圖，從深化區域合作，投資基礎建設及推動產業發展三方面促進香港經濟的持續發展。

深化區域合作

45. 我在上一份財政預算案中提出，在政府層面，我們要擔起「先行者」的角色，提升經濟融合的層次。我們將會繼續發揮香港現代化和國際化的作用，盡量發揮「中國優勢」，達致互惠雙贏。

46. 具體而言，香港可以配合國家的發展策略，進一步邁向知識型及高增值經濟。在國際層面，在國家積極推動高質素增長和實施「走出去」戰略的今天，香港可為內地企業進軍海外提供平台，又可利用自身的各項優勢協助這些企業提高管理及技術水平，幫助它們進一步與國際接軌。憑着我們在國際交流方面的豐富經驗，香港更可協助國家建立品牌，提升形象。在這個過程中，香港服務業的規模和水平也會不斷提升，而我們的國際金融中心和商貿中心地位也將更形鞏固。

47. 在國家層面，國家經濟的市場化、工業化、城鎮化程度不斷提升，對經濟可持續發展舉足輕重，也為香港帶來重大機遇。香港可協助國家引進投資，促進國際交流，並向國家提供經濟轉型升級所必需的優質服務。這既有助提升內地經濟的增長質素，更可增加對香港服務的需求，解決本地市場規模不足的問題。

48. 在區域層面，廣東是全國經濟發展最好的地區之一，更是改革開放的先鋒，體制最能與國際接軌。香港與廣東地緣接近、文化共融、合作關係長久，而兩地在資源優勢、產業結構等方面又大不相同，這些因素令兩地具有極大空間加強合作。香港可以藉着與珠三角加快融合，加大其深度和寬度，創造協同效應，藉此共同發展，達致雙贏局面。

十二五規劃

49. 我們會積極利用國家「十二五」規劃平台，以達致共贏合作。在這方面，國家領導人已表示內地當局會在「十二五」規劃過程中，向特區政府通報規劃情況和收集意見，讓特區政府全面掌握國家的情況和發展方向。我們會好好把握這個機遇，透過加強與國家相關部委的聯繫，以及與國家發改委的直接工作關係，使特區能夠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全面配合國家擬訂「十二五」規劃的工作。

粵港澳合作

50. 在區域層面，我們正積極落實《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規劃綱要》)，制定「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將《規劃綱要》的宏觀政策轉化為有利兩地發展的具體措施，以期把相關政策納入國家「十二五」規劃。與此同時，我們亦積極與廣東省及澳門共同編製「共建優質生活圈」和「基礎設施建設」的專項規劃。

51. 此外，我們正與廣東省及深圳市政府密切聯繫，探討如何在前海推進服務業的發展，以助我們開拓大珠三角5 000萬人口的市場，繼而拓展泛珠地區超過四億人口的市場。在去年八月舉行的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上，雙方簽訂了合作意向書成立專責小組，研究如何充分利用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貿易和航運中心的優勢，結合兩地的力量，共同推動前海現代服務業的發展。目前的共識，是由深圳市政府主導及負責開發管理前海。至於特區政府，則會為前海的發展規劃和政策制訂提供意見。

與台灣交流及合作

52. 為加強香港和台灣之間的合作，特區政府已決定成立「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協進會」）。「協進會」將以台灣方面的「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策進會」）作對口，討論雙方都關心的事宜，加強各方面的合作。

53. 在企業層面，本地工商界和在港台商將組成「港台商貿合作委員會」，並會與「策進會」轄下的「經濟合作委員會」商討促進港台經貿和投資的合作。

54. 港台雙方一直就建構新合作平台緊密磋商，以期早日啟動各方面的交流，讓兩地互惠合作更加順暢。我希望在新平台建立後，親自率領「協進會」與「港台商貿合作委員會」的成員訪問台灣，商討雙邊合作的事宜。

投資基礎建設

55. 我們會繼續大力投資基建，以帶動經濟，創造就業和提升香港長遠的競爭力。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我們的基本工程開支已高達 451 億元。其中港珠澳大橋主體建造工程、郵輪碼頭的土地平整工程以及中環及灣仔繞道工程，已在去年年底動工，而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的工程亦已於今年一月展開。

56. 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基本工程開支預算將增加至 496 億元。預期開展的大型項目包括啟德郵輪碼頭大樓及附屬設施、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以及將軍澳第 45 區市鎮公園、室內單車場暨體育館等項目。隨着多項工程進入建築高峯期，我預計未來幾年每年的基本工程開支均會超過 500 億元，為歷年最高。

57. 各項工程包括「樓宇更新大行動」的開展，大大改善了建造業的就業情況，業界失業率由去年高峯期的百分之十二點七，持續回落至近期的百分之七點四。另一方面，我們亦會密切注意建造業的承擔能力，避免基建工程過度集中，導致工資以致建築成本上揚，甚至出現市場要求輸入外地勞工的聲音。

58. 除此以外，我們留意到建造業工人年齡偏高及可能出現技術錯配的情況。現時，建造業議會透過提供培訓及技能測試，吸引更多有志人士，特別是年青人加入建造業。此外，議會亦會致力提升現職建造業工人的技術水平及競爭力，並透過宣傳和公眾教育改善建造業的形象。我們會聯同業界，率先在政府工務工程中引入良好措施，進一步改善工地安全、環境及操作條件。為支持建造業議會加強相關工作，我會預留 1 億元以作配合，並期望建造業議會相應增加在這方面的投資，提供適當誘因，吸引年青人加入建造業和改善業內文化。我相信有關措施可以為建造業提供更多生力軍，配合未來工程的需要。

推動產業發展

59. 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明確指出，我們要推動以創新及知識為本的產業發展，包括金融、旅遊、貿易及物流和專業服務的傳統四大支柱行業，以及六項優勢產業，即醫療、教育、環保、檢測和認證、創新科技和文化及創意。

60. 二〇〇八年，私營企業在六項優勢產業對本地生產總值的直接貢獻為百分之八，僱用人數約 38 萬人，佔總就業人口約百分之十一。政府的角色，是在「市場主導、政府促進」的原則下，提供一個有利發展的環境。我們會在土地資源、人力資源和發展誘因上作出配合，讓業界在市場機制運作下，朝多元化的方向發展產業。施政報告提出的措施已陸續推行，我亦會在財政上作出配合。

靈活運用土地資源

活化舊工廠大廈

61. 為了促進六項優勢產業的發展，以及為舊工業區注入新動力，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提出活化舊工廠大廈。為了便利業主重建或改裝工廈，地政總署將在今年四月一日成立特別小組，統一處理申請。相關部門亦會因應現有工廈的局限，靈活處理工廈整幢改裝的申請。

62. 政府亦會在調遷辦公室和設施時，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使用舊工廠大廈，為活化工廈起牽頭作用。例如我們已完成將灣仔海傍三座政府辦公大樓的部門遷離現址的研究，並會陸續將有關部門遷往其他地區，騰出核心商業區的土地。我們會在制訂這些調遷計劃時，研究使用工廈。此外，當政府租用商用寫字樓的租約屆滿時，我們亦會考慮將有關部門遷往工廈。

預留產業用地

63. 我們正就施政報告預留的四幅土地邀請發展私營醫院的意向書，截止日期為今年三月底。在考慮市場反應和意見後，我們會制訂批地安排。

64. 在教育產業方面，除了較早前預留的兩幅市區土地和三幅新界土地外，我們亦會預留一幅位於新界前皇后山軍營的土地，作興建自資高等院校之用。我們估計這幅土地的建築樓面面積超過 10 萬平方米，適合發展附有宿舍設施的自資高等院校，預計可提供約 8 000 個自資學位課程學額。我們預計在今年年底前邀請院校和教育團體提交發展意向書。此外，我們在月初獲立法會財委會批准，增撥 20 億元貸款承擔額讓專上教育機構申請貸款興建或翻新校舍。這些措施有助增加高等院校學位和推動高等教育多元化發展，強化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地位。

加強產業人才培訓

65. 為配合各項優勢產業的發展，職業訓練局及各院校均已設有多項課程，培養相關人才。例如，職業訓練局在二〇〇九學年已增加 210 個檢測認證及環保工程方面的高級文憑課程學額，至二〇一〇學年會再增加 310 個新學額。此外，香港知專設計學院位於將軍澳的新校舍將於二〇一〇學年啟用，提供約 4 500 個學額培養設計方面的人才。香港浸會大學最近亦已成立電影學院，而美國薩凡納藝術設計學院在前北九龍裁判法院設立的香港分校，將於今年年底前推出多項設計和數碼媒體課程，為香港培育更多創意產業人才。

66. 為更全面掌握六項優勢產業的人力資源情況，我們將於今年上半年展開新一輪的人力資源推算。有關政策局會按推算結果推行適當的措施及培訓，以確保我們有足夠的人力及專才，配合六項優勢產業的發展。

67. 此外，我們已在資歷架構下，為 13 個行業涵蓋約百分之三十的勞動人口，成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以制訂有關行業從業員所須具備的技能、知識和成效標準，促使培訓機構設計符合業界需要的培訓課程。我們會進一步推展資歷架構，以推動與產業相關的職業教育及培訓。

鞏固金融中心地位

68. 金融業既是香港最具優勢的行業之一，也是在配合國家的發展中最能發揮獨特作用的行業。今次金融危機彰顯了國家的經濟地位，在出現新經濟秩序時，國家與世界金融將進一步接軌，而香港可以在當中扮演更重要的角色。為此，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指出，我們要配合國家的整體發展需要，發展離岸人民幣業務和成為匯聚國內外資金及人才的國際融資和資產管理中心。

發展離岸人民幣業務

69. 國家資本帳目尚未全面開放，要有序地推動人民幣境外流通及使用，在香港發展離岸人民幣業務是最理想的方案。我們感謝中央政府對香港的支持。溫家寶總理在去年十二月向行政長官表示，會繼續推進在香港進行跨境人民幣結算，探索發展多種促進人民幣流通的業務，以及推動人民幣債券業務在香港的發展，對我們是很大的鼓舞。長遠而言，我們希望凡涉及資本帳目開放，以及與人民幣區域化和國際化有關的新措施，都可以先利用香港的平台做試驗。特區政府會繼續積極推動這方面的工作。

70. 人民幣貿易結算自二〇〇九年七月推出後，香港及其他地區（例如東盟國家）的企業已經可以透過香港銀行進行人民幣貿易結算。我們和內地有關當局會繼續研究如何進一步優化人民幣貿易結算服務，以及擴大人民幣在境外使用。我們會繼續發展香港的人民幣清算平台，從而促進香港成為區域人民幣結算中心。

71. 去年人民幣債券在香港的發行量達到 160 億元人民幣，當中包括國家首次在香港發行的 60 億元人民幣國債，反映人民幣投資產品在香港深受歡迎。我們希望進一步推動人民幣債券業務在香港的發展，包括擴大發債規模、增加發債機構種類和合資格投資者類別等。最近金管局已作出說明，除了經內地方面批准的機構可以來港發行人民幣債券外，非內地機構亦可在港發行人民幣債券，只要不涉及資金跨境流入或流出內地，有關的發債體範圍、發行規模及方式等方面，均可按照香港的法規和市場因素來決定。我們希望國家可以定期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國債，並希望發展以人民幣計價的投資產品。我們期望今年內香港的人民幣業務發展能夠更上一層樓。

推動資產管理業發展

72. 在金融海嘯中，中國經濟強勁反彈並帶領亞洲區整體復蘇，創造很多投資機會。亞洲已經成為環球機構投資者的亮點，我們相信更多機構投資者會把亞洲的投資比重增加。同時，越來越多機構投資者會選擇在亞洲設立據點作投資平台。香港本身已有一流的硬件及軟件，包括雄厚的資產管理業基礎，加上內地對理財及資產管理服務的龐大需求，香港絕對有條件發展為亞洲首要資產管理中心。

73. 我建議推出多項措施，加強業界的競爭力，吸引更多人才、資金和產品匯聚香港。首先，我建議擴大交易所買賣基金(即ETF)的印花稅寬免範圍。現時，如果ETF不包含港股，我們會寬免其買賣的印花稅。但如果ETF含有港股，無論比重多少，均不能享受這項優惠。隨着亞洲金融市場進一步融合，追蹤區內一籃子股票的ETF會越來越普遍。為了促進市場在這方面的發展，我建議把寬免範圍擴大至港股佔相關指數比重不高於百分之四十的ETF，以減低交易成本，推動ETF市場多元化及健康發展。

74. 本地債券市場方面，現時年期屬七年以下，但不少於三年的合資格債務票據，其所衍生的利息及利潤享有百分之五十的利得稅減免。我建議將優惠擴展至年期少於三年的合資格債務票據。我們亦計劃修改《稅務條例》中要求有關債務票據須在香港向公眾發行的條文，使其更能切合市場要求。

75. 同時，為了吸引更多基金經理利用香港管理海外資金，稅務局局長會進一步闡明「中央管理及控制」的定義，以釋除業界在申請豁免利得稅時，有關離岸基金管理委員會董事居留地的疑慮。我亦建議更新《稅務條例》中的認可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名單，擴大離岸基金期貨交易稅務豁免的適用範圍。

完善金融規管制度

76. 香港的金融體系一向穩健，基調良好。雖然這次金融危機沒有對我們的金融體系造成系統性的問題，但我們仍會力求完善，進一步改善香港的金融規管制度，加強投資者保障。

77. 政府及監管機構會繼續採取以披露和操守為本的方針，監管結構性金融產品的認可和銷售。這個制度建基於兩大支柱，即披露資料和評估產品是否適合客戶。在這基礎上，我們已經擬訂行動綱領，並會分階段實施。首階段的措施集中改善投資產品的銷售手法、中介人的業務操守及對投資者的教育。這些措施已開始實行。至於較長遠的措施，我們正諮詢公眾有關設立「投資者教育局」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的建議。我們的目標是在投資者教育、投資產品的審批、披露要求、銷售手法、中介人的操守、金融糾紛調解機制等每一個環節，加強保障投資者。

78. 此外，我們一直致力培養上市公司持續披露資料的文化。為了提高香港股票市場的質素和透明度，我們正擬備有關修訂《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建議，以規定上市公司須適時披露若干股價敏感資料，並會就有關建議諮詢公眾。

79. 為鞏固金融中心地位，年內我們亦會繼續以下的工作：

- (一) 就《公司條例草案》擬稿展開第二輪諮詢，將《公司條例》現代化，提升企業的管治水平及方便營商；
- (二) 就設立獨立保險業監督及保單持有人保障基金進行諮詢；以及
- (三) 研究引入企業拯救程序，以減少企業倒閉和保障就業。

促進旅遊

80. 去年，雖然金融海嘯及人類豬型流感對本港旅遊業造成很大影響，但在國家支援及政府和業界齊心協力下，訪港旅客數字自八月起回復上升，全年旅客數字更超越二〇〇八年的水平，輕微上升至接近 3 000 萬人次。隨着經濟復蘇，我們預計旅客人數會繼續上升。

81. 由去年四月起，深圳戶籍居民可申請一年多次赴港「個人遊」簽注。截至今年二月初，超過 190 萬人次持該簽注訪港，反應令人鼓舞。常住深圳的非廣東省戶籍居民在深圳辦理「個人遊」簽注的措施，亦已於去年十二月實施。

82. 我們希望這些便利深圳居民赴港旅遊的措施，可以在更多珠三角城市推行，再逐步推展至廣東省全省。廣東省戶籍居民約有 8 300 萬，如擴展措施得以落實，將可為本港的旅遊、零售及相關行業帶來莫大裨益。

83. 我們亦會致力發展新的旅遊主題及產品，吸引旅客重遊。我在去年宣布成立的「盛事基金」，至今批出 2,500 多萬元，資助六項藝術、文化及體育盛事在港舉行。第二輪申請的結果即將公布。這些不同類型的盛事，有助豐富旅客在港的體驗，並為香港增添姿彩和活力。

84. 過去一年，有不少嶄新旅遊景點推出，而現有景點亦加上新元素。馬灣「挪亞方舟」、香港國家地質公園及尖沙咀前水警總部歷史建築羣「1881」已先後於去年開幕，海洋公園多個大型設施亦陸續啟用，令旅遊景點更多元化。展望未來，啟德郵輪碼頭首個泊位將在二〇一三年年中啟用；香港迪士尼樂園亦已展開擴建工程，在未來數年增加三個全新的主題區。

推動葡萄酒貿易相關業務

85. 受惠於二〇〇八年實施的免收葡萄酒稅政策及政府一連串便利措施，香港的葡萄酒貿易、集散及拍賣等業務均有可觀的增長。繼二〇〇八年錄得百分之八十的增長後，葡萄酒進口總值在二〇〇九年達到 40 億元，按年再增加了百分之四十一。根據業界資料，香港已超越倫敦成為全球第二大葡萄酒拍賣中心。為協助業界更好掌握內地的商機，我們剛與內地海關總署簽署協議，為經香港進口內地的葡萄酒提供清關便利，並會於今年第二季在深圳試行。我們會繼續探討其他措施，鞏固香港作為葡萄酒集散及分銷中心的地位，增加更多就業機會。

86. 在推廣工作方面，去年十月首次舉辦的美酒佳餚巡禮反應熱烈。香港旅遊發展局會在今年再接再厲，並會擴大項目的規模。此外，建基於過去兩年的成功經驗，香港貿易發展局會繼續在年底舉辦香港國際美酒展。法國的著名酒展 Vinexpo 也將第四次在香港舉行。

發展檢測及認證

87. 香港檢測和認證局在去年九月成立，我會在未來兩年撥款 2,000 萬元支援該局的工作，以提升本地檢測和認證的專業水平和國際認受性，開拓更多商機。我亦會在未來兩年向香港認可處增撥 2,100 萬元，加強為業界提供服務。

88. 香港檢測和認證局將於短期內向行政長官提交未來三年的發展藍圖，就提升行業競爭力、加強行業在內地及海外推廣、提升業內的人力資源，以及協助業界在具潛力的範疇開拓商機，提出具體建議。我會在資源方面作出適當的配合。

推動綠色經濟

89. 在上一份財政預算案中，我提出要推動「綠色經濟」，並推出一系列措施，包括推動粵港環保合作、使用電動車，以及環保建築等。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進一步提出發展環保產業作為六項優勢產業之一，並提出關於「清潔生產伙伴計劃」、「清潔發展機制項目」及政府環保採購的措施。這些措施均已陸續推行。在下一個財政年度，我會進一步推展以下工作。

淨化海港計劃

90. 為改善維港水質，我們已投放 93 億元開展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污水隧道及相關工程。我們並已建議進一步投放 79 億元，進行第二期甲餘下的工程。我們亦會動用 51 億元在屯門興建一所採用最先進高溫焚燒技術的設施，處理包括由淨化海港計劃所產生的污泥。當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於二〇一四年完成後，維港水質將大為改善。

綠色運輸試驗基金

91. 為鼓勵運輸業界試驗低污染和低碳的綠色運輸工具和相關技術，我建議撥款 3 億元，成立「綠色運輸試驗基金」，供業界申請，並由公共運輸開始。我希望這筆款項可以讓業界引入更多綠色創新技術，例如使用環保技術的巴士、小巴、的士和渡輪等，使有關技術可以在香港萌芽發展。

92. 運輸業界使用低排放和節能交通工具，不但可以改善路邊空氣質素，而且可以減少碳排放和促進低碳經濟。我希望業界積極嘗試綠色創新技術，為改善空氣質素和促進市民健康而盡力。

淘汰舊柴油商業車輛

93. 二〇〇七年，政府開展了一項計劃，資助車主以排放廢氣較少的新車，代替較為污染的歐盟前期及一期柴油商業車輛。該計劃將於今年三月底完結。為繼續加快淘汰舊柴油商業車輛，我會就更換歐盟二期柴油商業車輛，為車主提供為期36個月的資助，涉及開支約5億4,000萬元。

94. 我亦建議加快環保車輛的資本開支扣稅，令企業在首年已可享有百分之一百的利得稅扣除，以鼓勵工商界更廣泛採購電動車、混合動力車和其他環保商業車輛。

推動使用電動車輛

95. 在推動電動車方面，我已於去年四月成立「推動使用電動車輛督導委員會」。委員會就推廣電動車輛的策略和具體措施作出多項建議，其中一項是政府應帶頭採用更多的電動車輛。政府已率先訂購10部電動車輛，並計劃在未來數年每年購買10至20部。我們亦已在警察車隊中，引入10部電動電單車。此外，在私營界別，兩間電力公司已訂購超過20部電動車輛，在下一個財政年度，更會有約200部電動車輛供應本港市場。我們預期電動車在香港將能更廣泛使用。

96. 增加電動車輛充電設施的工作進展良好。政府已在九個政府停車場設立充電站，並將於今年再設立20多個。此外，兩間電力公司已開始陸續在停車場設立28個充電站。機電工程署亦已就停車場安裝充電設施制訂指引，以鼓勵私人停車場營辦商提供充電設施。政府及電力公司將繼續擴展電動車輛充電網絡的工作。

促進創新科技

97. 創新和科技應用是為產品和服務增值最有效的方法。過去十年，政府透過一系列措施，包括興建科學園和數碼港，以及成立創新及科技基金等，為香港的創新科技產業提供所需的硬件和軟件，支持產業的發展。

98. 在政府和業界的共同推動下，商業機構投放在科研開支上的資源，由一九九九年佔全港科研開支的百分之二十四增加至二〇〇八年的百分之四十三，反映商界日漸意識到加強研發工作的重要性，而香港從事研發人員的數目，亦由一九九九年約 10 000 人，倍增至二〇〇八年約 22 000 人。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

99. 為鼓勵商業機構增加科研投資和加強與科研機構合作，立法會已於今年一月批准撥款 2 億元設立「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我們將會在今年四月推出這項新計劃。

科學園

100. 科學園已成為香港的科研樞紐，吸引超過 300 家來自本港、內地和世界各地的科技公司落戶。現時，科學園透過在五大領域，即電子、資訊科技及電訊、精密工程、生物科技和綠色科技，建立聚羣效應，同時更為中小企業提供多項專業及技術支援服務，透過培育計劃協助他們茁壯成長。

101. 目前，科學園兩期發展的整體出租率已接近百分之八十五。為加大力度推動創新科技產業發展，加強發展綠色科技以及吸引更多高科技公司落戶香港，我們決定落實科學園第三期的發展計劃。整項發展預計開支為 49 億元。具體發展規模及融資方法會在稍後公布。預期工程可望於明年展開，並於二〇一三至二〇一六年期間陸續完成。我們預計第三期發展完成後，可提供約 4 000 個科研相關職位，而建造期間亦會製造約 5 000 個建築相關的就業機會。

鼓勵創意創新

創意香港

102. 「創意香港」已於去年成立，支援本地創意產業，包括繼續透過 CEPA 開拓內地市場，以及研究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策略。此外，我們亦會將荷李活道前警察宿舍活化為一個推動本地創意產業的中心，並在短期內邀請有興趣的團體提交建議書。

103. 我們在去年六月成立的 3 億元「創意智優計劃」，業界反應理想，當中有些項目更為青少年提供了就業及發揮創意的機會。香港的青少年頭腦靈活，緊貼世界潮流，在創意產業方面甚具競爭優勢。我期望業界及青少年能積極利用這項計劃，一起發展香港的創意產業。

上海世界博覽會

104. 上海世界博覽會將於今年五月開幕。這是一個難得的機會，讓我們向世界展示我們的創意精神，以及推廣注入了新元素的香港品牌。香港館會以「無限城市」為主題，展示本港內通外連和無限創意的優勢。此外，我們會以「智能卡、智能城市、智能生活」為主題，參加世博會的「城市最佳實踐區」展覽。

105. 在世博期間，我們會聯同本地創意產業界，展示香港的創意和特色。例如「創意香港」會支持香港設計界在上海舉辦為期六個月的展覽，並安排一系列有關香港設計產業的交流論壇，向內地各行業推廣香港的設計專才。此外，我們正構建體驗型的虛擬展館，讓市民可在互聯網瀏覽香港館及「城市最佳實踐區」的展覽。

知識產權

106. 根據現行的稅務安排，企業就購買專利權和工業專門技術的資本開支，在計算利得稅時可獲扣免。為鼓勵企業更廣泛運用知識產權，推動創意產業發展，我建議將有關扣免安排擴展至註冊商標、版權及註冊外觀設計。稅務局會就此制訂詳細建議。

107. 在專利權方面，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專利申請資助計劃」，為本港公司及發明者在首次申請專利時提供財務資助，協助他們將研發成果轉化為資產，加以保障。為進一步鼓勵創意創新，我們會將計劃的資助上限由 10 萬元提高至 15 萬元。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研發項目在申請專利方面的支出上限，亦會同步提高至 15 萬元。

關愛社會

108. 我們努力發展經濟，目的是令香港成為一個繁榮及關愛的社會。我們透過房屋、醫療及福利等方面的開支，提供基本的「安全網」，照顧弱勢社羣和有困難的人士，同時透過大力投資教育及培訓，加強就業支援服務，提升社會流動。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我們在教育、衛生及社會福利的經常開支預算約為 1,300 億元，佔政府經常開支的百分之五十六。接下來，我會重點簡介在培育人才、建設社區、醫療衛生及關顧有需要人士方面的主要建議。

培育人才

109. 我們一直大量投資教育，培育人才。在過去十年，教育方面的經常開支增幅達百分之十八。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我們的教育經常開支預算為 522 億元，是政府經常開支的最大範疇。在下一個財政年度，除了繼續推行各項教育改革措施如新高中和高等教育學制及在小學推行小班教學外，我們更會推行以下措施。

加強清貧學生課後支援

110. 我十分關心青少年的教育及全人發展，特別是清貧學生。我會將現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的經常撥款大幅增加 1 億元至 1 億 7,500 萬元，讓學校及非政府機構籌辦課後活動，提升清貧學生的學習效能，擴闊他們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經驗，並增強他們的自信和對社會的歸屬感。有關活動的形式多元化，包括功課輔導班、文化藝術活動、體育活動、領袖訓練，以及義工服務等。新增的撥款將有助培養更多的清貧學生成才，同時減少跨代貧窮。

促進上網學習

111. 為縮窄數碼鴻溝，施政報告提出善用「民、商、官」合作，為有需要學生提供更方便合宜的互聯網學習機會。在這個數碼年代，網上學習和搜尋資料已成為教育的一部分。我已與相關的政策局作出研究，建議雙管齊下為低收入家庭的中小學生提供協助，包括為這些學生提供上網津貼和促進市場提供廉宜的互聯網服務。

112. 我建議在二〇一〇學年為每個有中小學生的綜援家庭提供上網津貼 1,300 元，以及為每個有中小學生符合資格領取學生資助的家庭，按入息審查結果提供全額上網津貼 1,300 元或半額津貼 650 元。另一方面，我們會籌備透過一間非牟利機構，與私人市場服務供應商和社區機構合作，為有需要的低收入家庭提供合宜的互聯網服務和電腦硬件，讓領取上網津貼的學生有一個價錢相宜的選擇，在發揮市場力量的同時，也讓政府政策更具成本效益。同時，這間機構亦會提供其他配套服務，如家長教育和技術支援等。我們稍後會邀請有興趣的非牟利機構，就這項構思提交計劃意向書。待這家非牟利機構開始提供既切合學習需要又價錢相宜的互聯網服務後，政府會適度地調整往後每學年的上網津貼。我已預留 5 億元作為上述兩項措施的起動資金。

推行配對補助金計劃

113. 我們一直致力推動高等教育發展，配合香港邁向知識型經濟。政府自二〇〇三年起合共推出四輪配對補助金計劃，為院校開拓經費來源。至今院校已獲取約 108 億元的額外資源，當中包括 39 億元政府配對補助金和 69 億元私人捐款，不但有效推動校務發展，亦有助培養捐獻文化。

114. 鑑於有關計劃成績斐然，我建議撥款 10 億元，推行第五輪配對補助金計劃，並會首次涵蓋所有 12 間擁有學位頒授權的院校，以推動高等教育多元化發展。

提升語文水平

115. 為了保持香港的競爭力，迎接與內地經濟融合所帶來的機遇，我建議撥款 5 億元，注入語文基金，以進一步提升香港人兩文三語的水平。有關措施包括開展及優化提升英語水平計劃的校本措施；營造有利學習英語及普通話的語言環境；以及開展校本課後支援服務，協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及盡快適應本地課程，以便他們融入社羣。

116. 在職業語文方面，新資源亦會用以鼓勵在職人士提升英語及普通話水平，例如提供切合行業需要的職業語文課程、鼓勵網上自學平台的發展及使用、舉辦公眾教育活動等。此外，我們會加強語文教育研究。我們會邀請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提出具體建議。

建設社區

樓宇維修

117. 上月在紅磡馬頭圍道發生的舊樓倒塌事件，雖然導致塌樓的成因尚在調查中，但事件引起社會對樓宇安全的關注。樓宇維修是業主應負的責任，業主必須適時檢查及維修他們的物業。就此，我希望已進入審議階段的有關條例草案可盡快完成立法程序，早日推行強制驗樓及強制驗窗計劃。

118. 對於有需要的業主，政府聯同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建局在過去數年分別推出了多項支援措施，在技術及財政上協助他們維修及保養樓宇。去年，我更推出 20 億元的「樓宇更新大行動」，為約 2 000 幢樓齡 30 年或以上的樓宇提供一站式支援，進行樓宇維修。

119. 為協助更多舊樓業主盡快進行維修，我建議向「樓宇更新大行動」增撥 5 億元，並重點協助沒有組織能力的舊樓業主進行維修，包括沒有成立法團的破舊樓宇。

舊區重建

120. 對於舊區過舊和日久失修的樓宇，重建是更能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和保障公眾安全的做法。要應付日益增加的舊樓數目，我們有必要重新檢視市區重建的策略和市建局的角色。發展局會在今年年底完成市區重建策略的檢討，定出新方向。我們亦已提出把樓齡達 50 年或以上的舊樓，申請重建的門檻由百分之九十降低至百分之八十，以回應舊樓業主的重建訴求。

121. 為了盡早解決在馬頭圍道倒塌樓宇附近的舊樓失修問題和改善幾百戶居民的生活環境，減輕塌樓事件為他們帶來的惶恐和焦慮，我已同意市建局在該處立即啟動重建項目，為馬頭圍道、鶴園街及春田街合共 33 個街號的舊樓進行重建，所需的凍結人口調查工作亦會在今日馬上展開。

推動文化藝術及體育

122. 在文化藝術方面，為了配合西九文化區發展，我會在未來五個財政年度增撥 4 億 8,600 萬元發展藝術節目、培養觀眾，以及加強藝術教育和人力培訓等。我們會支持藝術團體和藝術工作者發展品牌節目，以及加強推廣公共藝術和普及文化藝術活動，讓藝術融入社區。與此同時，我們會加強在學校推動藝術，致力培養年輕一代對文化藝術的興趣和鑑賞能力，並會推出培訓計劃，為有志投身文化藝術界的人士提供訓練和實習機會。

123. 粵劇已經成為香港首項世界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為加強粵劇藝術的承傳工作，我建議將上述增撥款項中的 6,900 萬元注資入「粵劇發展基金」。同時，我們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向立法會申請約 7 億 3,000 萬元撥款，在高山劇場加建有中型劇院及培訓等設施的新翼大樓。我期望高山劇場的新舊劇院與興建中的油麻地戲曲活動中心，可成為吸引觀眾欣賞粵劇演出的專用場地。

124. 在去年的東亞運動會，香港運動員取得歷史性的佳績。我們會把握這個機會，聯合社會各方人士，共同努力，繼續為精英運動員提供支援，發展各項計劃和設施，鼓勵更多市民參與體育活動，以及舉辦大型體育活動，提高市民對體育的興趣。

125. 為進一步推動體育及藝術發展，我建議向「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注資 30 億元，作為種子基金，利用每年投資的回報，提供具持續性的額外資源，資助體育及文化藝術的長遠發展。

全民抗毒

126. 為配合政府的抗毒政策，我已於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增撥 5,200 萬元，支援有關部門的禁毒工作。另外，為鼓勵社會大眾攜手對抗毒禍，我建議向禁毒基金注入 30 億元，加上各界的捐獻，讓基金可以獲得更多投資收益，增加每年的撥款額，動員社會各界推展各項禁毒措施。

醫療衛生

127. 一直以來，政府投放大量資源提升公共醫療衛生服務質素，並維持低廉的收費水平。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衛生方面的經常開支預算約 370 億元，佔政府經常開支百分之十六點一。我們更已承諾，到二〇一二年，衛生方面的開支將增加至政府經常開支的百分之十七。我們會善用增加的撥款，改善服務和推動改革。

公共醫療

128. 在上一份財政預算案中，我已表示會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起的三個財政年度，增加對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經常資助，按年遞增約 8 億 7,000 萬元。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政府除按上述安排向醫管局增加經常資助外，亦會另外向醫管局增加撥款。不計購置醫療設備及器材的資源，醫管局在下一個財政年度新增的資源合共 12 億 4,000 萬元。醫管局會利用新增加的撥款，加強一系列服務，當中包括：

- （一）加強護士的培訓，以配合服務增長和發展需要。預計在二〇一〇年護士畢業人數達 1 400 名，與二〇〇九年畢業人數比較，增幅達百分之四十。至二〇一二年，數目會增至 2 150 名。同時，我們亦會在未來兩個學年合共提供 2 350 個護士課程及培訓學額，以及在未來四年每年提供 80 名助產士學額；
- （二）加強對患有癌症、白內障及腎病病人的服務，包括為 1 100 名病人引入癌症治療個案管理計劃；而白內障切除手術宗數會增加約百分之四十；同時亦會加強腎病病人的血液透析服務及引入紓緩護理的先導計劃；
- （三）將八種藥物納入《醫管局藥物名冊》，以加強治療癌症及罕有遺傳病的成效。醫管局亦會擴闊九類藥物的臨床應用範圍。預計這兩項措施的受惠人數每年合共達 38 200 名；
- （四）設立更換關節專科中心，為病人提供全面的手術後護理及復康支援，預計全年可額外處理 750 宗個案，增幅約四成；

- (五) 實施多項控制感染措施，提高控制人類豬型流感等病疫的能力；以及
- (六) 透過新設立的藥物品質保證辦公室，加強醫管局藥物安全。

129. 為了回應市民對藥物安全的關注，政府會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增撥約 4,000 萬元，加強對藥物的規管。食物及衛生局最近公布西藥監管機制的檢討結果，建議推行數十項改善措施。政府會提出修訂法例建議，以及研究如何落實這些措施及在資源上作出配合，確保藥物安全和保障市民健康。

醫療改革

130. 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的基層醫療工作小組已提出一系列建議加強基層醫療服務，包括擴大支援長期病患者的試驗計劃；設立社區健康中心或網絡；以及加強基層牙科服務和推廣口腔健康，特別是長者牙科服務。我會在未來三個財政年度投放合共約 6 億元，以落實有關建議。

131. 在預算案諮詢期間，我注意到有人提議調整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中醫療券的金額和受惠年齡。食物及衛生局將會在今年稍後時間就試驗計劃進行中期檢討，屆時會考慮這項提議。如有需要，我會視乎檢討的結果在資源上作出配合。

132. 此外，亦有不少市民向我提出，應為私人醫療保險保費或開支提供扣稅優惠。政府現正制訂一個自願參與、包含保險及儲蓄成分的醫療輔助融資方案，計劃在今年內諮詢公眾。我們在制訂方案時，會研究如何動用為推動醫療融資改革預留的 500 億元財政儲備，並會一併考慮扣稅優惠的建議。

控煙工作

133. 為了公眾健康，去年我大幅增加煙草稅百分之五十。今年，我建議取消入境旅客可攜帶免稅煙草產品的優惠。為方便執法，小量作自用的煙草產品不受此限，食物及衛生局與海關會公布有關詳情。這項措施會在完成立法程序後實施。

134. 世界衛生組織的研究明確指出，增加煙草稅能有效控煙。我留意到現時本港的煙草稅只佔香煙零售價的大約百分之六十，與世界衛生組織建議的百分之七十五仍有一段距離，而香港的香煙零售價格與一些國際都會比較亦偏低。食物及衛生局會在未來一年密切留意各項控煙措施的成效，我會視乎局方的建議考慮逐步提高本港的煙草稅。

攜手關顧

135. 政府一直為市民提供多元化的福利服務，又為有需要的人士設立社會保障安全網，協助他們應付生活開支，支援他們實現「從受助到自強」的目標。在過去十年，政府社會福利方面的經常開支增幅超過百分之五十，是經常開支增幅最大的政策組別。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社會福利服務的經常開支預算約為 400 億元，佔政府經常開支百分之十七。接下來我會介紹有關的重點措施。

關愛長者

136. 根據最新推算，65 歲或以上的長者人數會在未來二、三十年大幅上升。現在平均每八名香港人就有一位長者，到二〇三六年，每四人就會有一位長者。可以預見，長者護理服務的需求將會持續大幅上升。

137. 有見及此，我們會加強院舍服務，照顧未能在家中安老的長者，特別是需要護養照顧的體弱長者。施政報告已經提出加快增加資助護養院和持續照顧宿位的供應，我會增加約 1 億 6,000 萬元的經常撥款，以額外提供超過 1 000 個宿位，較去年預算案宣布增加的宿位多出超過六成。政府亦會撥款 500 萬元推行安老院舍到院藥劑師服務試驗計劃，以提升院舍的服務質素。

138. 長遠來說，我們亦須就安老服務作全面和妥善的規劃。安老事務委員會於今年一月發表的「長者住宿照顧服務」顧問研究報告中已經指出，在人口急劇老化、預期壽命延長及低稅率的情形下，單靠持續增加資助宿位的供應，將不足以應付不斷增加的長者長期護理服務需要。報告建議，政府應將有限的公共資源投放在最有需要的長者身上，為他們提供資助住宿照顧服務，並進一步發展社區照顧服務，以協助長者居家安老。

139. 我們認同報告倡議的「居家安老」大方向，這亦與政府「居家安老為本、院舍照顧為後援」的政策一致。為配合安老事務委員會有關社區照顧服務的研究，我們會推行一項長者家居護理試驗計劃，為正在輪候護養院宿位的長者提供更切合個人需要的家居照顧服務。我已在獎券基金預留 5,500 萬元在九龍區推行這項試驗計劃。社會福利署將會就服務內容和形式邀請有安老服務經驗的機構提交意向書。

140. 政府亦會增加約 900 萬元的經常撥款，額外提供合共 115 個資助長者日間護理服務名額，以及增撥約 400 萬元擴展「護老培訓地區計劃」。這些措施將有助支援居家安老的長者。

支援殘疾人士康復

141. 我會增加 1 億元的經常撥款，加強對殘疾人士的服務。當中約 6,000 萬元會用以增加 268 個殘疾人士資助宿位、154 個學前康復服務名額和 260 個日間訓練和職業康復服務名額；另外約 4,000 萬元會為住在智障人士資助院舍的年長院友，加強物理治療和護理等支援服務。我亦會增撥約 800 萬元，添購四部新車和更換六部舊車，使復康巴士車隊增加至 119 部。

142. 我們亦會透過制訂法定的發牌制度，規管殘疾人士院舍，並在實施發牌制度前推出配套措施，鼓勵私營院舍的營辦者提高服務質素，增加受資助宿位的供應，並協助市場發展不同類型和營運方式的院舍。我已在獎券基金預留 6,400 萬元，以便推行「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社會福利署會盡早制訂計劃的具體方案。

143. 此外，我會在獎券基金預留 1 億 6,300 萬元，推行一項試驗計劃，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家居為本的照顧和護理服務，以加強對殘疾人士的社區支援，並紓緩其家屬照顧者的壓力。試驗計劃將率先在輪候院舍宿位人數較多的觀塘和屯門區進行。

促進精神健康

144. 在下一個財政年度，醫管局會特別為嚴重精神病患者和一般精神病患者推行新計劃，涉及開支超過 1 億元。這些措施包括：

- (一) 將於三個地區試行個案管理計劃，培訓醫護人員為個案經理，在社區層面為嚴重精神病患者提供持續的個人深入支援。計劃會逐漸擴展至全港各區，預計受惠病人將由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 5 000 人，增加至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 16 000 人；以及
- (二) 促進精神科專科門診和基層醫療的協作，為一般精神病患者提供適切的評估和診治服務。預計這項新措施將於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惠及 7 000 名病人，由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起每年受惠人數將增至 10 000 人。

145. 我亦會增加約 7,000 萬元的經常撥款，將現時天水圍「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模式擴展至全港 18 區。在人手方面，我會增加約 600 萬元的經常撥款，增聘 14 名精神科醫務社工，令社工人數增至超過 210 名，加強精神科醫務社會服務。

扶助家暴受害人

146. 施政報告提出，政府將推出新計劃加強對家庭暴力受害人的支援。社會福利署會資助非政府機構每年約 500 萬元營辦「受害人支援計劃」，為虐偶及虐兒個案的受害人，尤其是正進行司法程序的受害人，提供情緒支援，以及司法程序和社會支援服務的資訊。有關計劃預計將於今年上半年推出。

支援求職者

147. 對香港人來說，「有份工」至為重要。工作不但提供穩定的收入，更為個人和家庭提供保障，是穩定社會的關鍵。因此，我一直十分重視就業問題。要解決就業問題，必須從兩方面入手。首先是發展經濟，因為只有經濟蓬勃發展，我們才有更多就業機會。另一方面，我們亦會提供適切的就業支援及培訓，提升求職者的競爭力及就業意欲，令他們可以把握這些就業機會。為此我將會增撥 1 億 7,300 萬元推行以下的措施。

148. 勞工處會推出為期兩年的「就業導航試驗計劃」，向那些接受勞工處深入就業輔導及職位選配服務後，持續工作滿三個月的人士，發放合共 5,000 元作為鼓勵。有關計劃每年提供 11 000 個名額。計劃是為了回應「有工無人做，有人無工做」的錯配現象，充分利用本地的勞動生產力，鼓勵就業。

149. 此外，為加強協助有特別就業困難的青少年，勞工處會推出針對性的就業計劃，對象是 15 至 24 歲、低學歷、因情緒、行為或學習有困難等問題而需要特別協助的青少年，透過非政府機構為他們安排為期 12 個月的培訓及工作實習。有關計劃提供 500 個名額。

150. 另一方面，我在上一份財政預算案中增撥了超過 4 億元，用以加強勞工處一系列的就業及培訓服務。這些服務會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繼續讓求職人士受惠。

151. 在預算案諮詢期間，我關注到有不少意見要求擴大交通費支援計劃。現行計劃的目的，是鼓勵居住在偏遠而就業機會較少地區中有需要的求職人士，「走出去」尋找工作機會及就業。勞工及福利局會在年底前完成有關如何減輕低收入在職人士交通費負擔的研究。現有交通費支援計劃會在完成研究前繼續推行。我會視乎研究的結果在資源上作出配合。

攜手扶弱

152. 我一直深信，只有集合社會各界的力量，即我們常說的「民、商、官」合作，才能有效扶助弱勢社羣，建立關愛社會。自二〇〇五年成立以來，「攜手扶弱基金」藉着等額資助方式，鼓勵社會福利界、商界及政府三方面透過伙伴合作，共同扶助弱勢社羣，從而加強社會凝聚力。基金至今已批出了超過1億元的款項，配合商界的等額捐款，資助非政府機構與商界攜手為弱勢社羣推行各項福利計劃，惠及約65萬人。鑑於社會對基金的反應良好，我建議向基金注資2億元，鼓勵更多跨界別合作，共同扶助弱勢社羣。

紓緩措施

153. 我們剛剛度過了金融海嘯最困難的時刻，但金融海嘯的餘波對不少市民的影響仍未消退。部分市民的收入未能與復蘇同步增長，通脹的壓力卻已開始浮現，特別是食物價格上升，可能會加重市民的負擔。在預算案諮詢期間，不少市民向我反映，希望政府推出短期措施，紓緩他們的生活壓力。此外，亦有意見認為，在復蘇初期，市民如能增加消費，將有助穩固復蘇。我在考慮政府的財政狀況後，建議推出一系列一次過的措施，包括：

- (一) 為全港約70萬個公屋租戶代繳兩個月的租金。其中，政府會為須向香港房屋委員會繳交額外租金的租戶繳付單位的基本租金。至於居住在香港房屋協會乙類單位的非長者住戶，政府會為他們繳交三分之二的租金。這項措施涉及開支約18億元；
- (二) 向領取綜合援助、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的人士發放額外津貼，金額相當於一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高齡津貼或傷殘津貼。這方面的額外開支約為18億元；

- (三) 寬減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上限為 6,000 元。有關扣減會在納稅人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最終應繳稅款中反映。這項措施會使政府減少約 45 億元稅收，所有 140 萬名納稅人都會受惠；
- (四) 寬免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全年的差餉，以每戶每季 1,500 元為上限。估計約百分之九十的住宅物業和百分之六十的非住宅物業在該年不用繳交差餉。有關建議會令政府收入減少約 86 億元；
- (五) 寬免商業登記費一年，政府收入會因此減少約 18 億元；以及
- (六) 在下學年為每名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的幼稚園、中小學及大專學生，提供 1,000 元的津貼，以紓緩家長應付新學年開支的壓力。有關建議涉及額外開支約 5 億 7,000 萬元。

154. 自二〇〇八年至今，我們因應金融海嘯已推出多項利民紓困、創造就業及刺激經濟措施，共達 876 億元，加上今年的措施，我們已動用接近 1,100 億元。這些在現行衛生、房屋、教育和社會福利以外的「非常措施」，可在金融海嘯的「非常時期」發揮刺激經濟和穩定社會民生的作用。不過，我必須強調，這些「非常時期」的「非常手段」不可能長期持續，否則將影響政府財政穩健，更會削弱經濟積極性。我期望這些措施可以協助市民度過難關，令經濟回復正軌，穩定社會民生。

財政現況及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預算

155. 我現在簡述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修訂預算，以及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預算。

156. 在制訂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預算時，環球經濟下滑，各地金融市場動盪不穩，我因而對政府收入作出相應的預測。幸而，本港經濟自二〇〇九年第二季起漸見起色，使我們的收入比預期為好。在全球低息及多國實施「量化寬鬆」政策下，大量資金湧入，股市及樓市交投暢旺，令印花稅收入大幅高於預期，達到 405 億元，比原來預算高出 155 億元。我對經營收入的預算修訂為 2,550 億元。地價收入修訂預算為 373 億元，是原來預算的一倍多。總收入修訂為 3,085 億元，較原來預算高 468 億元。

157. 經營開支修訂預算為 2,360 億元，略低於原來預算。隨着多項工程進入建築高峯期，政府非經營開支預計達到 552 億元，總開支則為 2,912 億元。

158. 總的來說，我預計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經營盈餘為 190 億元，而償還政府債券後的綜合盈餘則為 138 億元，相當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之零點八。財政儲備在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會增加至 5,082 億元。

159. 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我會繼續透過投資基建，推動產業發展及其他措施，以達致穩固復蘇、發展經濟及關愛社會的目標。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政府經營開支將為 2,514 億元，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經營開支高出百分之六點五。

160. 非經營開支預計為 658 億元，其中包括 496 億元的基本工程開支，這金額是歷年新高。我預計政府的總開支達到 3,172 億元，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高出 260 億元，即百分之八點九。公共開支將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十九點八。

16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總收入預計為 2,920 億元。入息及利得稅仍是我們的最主要收入來源，預計收入為 1,230 億元。

162. 總括而言，我預計經營帳目將會有 38 億元赤字，非經營赤字則達 214 億元，因此綜合帳目會有 252 億元赤字，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一點五。在二〇一一年三月底，財政儲備預計為 4,830 億元，大約是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二十八，相等於 18 個月的政府開支。

163. 鑑於香港經濟正處於復蘇初期，我們有需要保持政府開支的力度，以加強經濟的內部動力。在能力所及，以及不影響政府長期財政穩建的情形下，我認為應該在下年度繼續採取赤字預算，以確保經濟穩固復蘇。我相信這做法亦不致對通脹構成過大的壓力。

中期財政預測

164. 中期而言，隨着環球經濟逐漸復蘇，我估計香港經濟在二〇一一至一四年的每年實質增長趨勢可回復至百分之四，而基本通脹率平均為百分之三。我估計二〇一一至一二到二〇一四至一五年期間經營帳目將會錄得盈餘，有助我們應付在這段期間由於龐大基建開支而出現的非經營赤字。我預計我們的綜合帳目赤字會在未來幾年逐步回落，至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回復平衡。在二〇一五年三月底，我預計會有約 4,700 億元的財政儲備，大約是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二十二，相等於 15 個月的政府開支。從二〇一〇至一一到二〇一四至一五年期間總赤字預計約達 400 億元。

結語

165. 主席，我們剛剛度過二十一世紀的第一個十年。過去十年，我們經歷了幾次危機的震盪，我們發現世界的經濟格局轉變得很快，社會上有人擔心香港在激烈的區域經濟競爭中被邊緣化，憂慮香港在全球化的趨勢中落後。不少市民在接連的危機中飽受壓力，質疑香港的經濟發展模式，未能做到均等分配，造成貧窮和社會流動問題；亦有人從價值觀質疑，基建帶動經濟發展的模式，不適合香港社會。

166. 香港是一個小型開放的經濟體，受到客觀條件局限，我們不宜採用大幅財富轉移的方式，去解決就業和貧窮問題。這種以高福利為主的方式，需要我們大幅調整現行的稅率和稅制，削弱工資彈性和市場調整功能，徹底改變行之有效的經濟運作模式。我認為市民不會認同。我相信，推動整體經濟增長，讓社會共同創富，是長遠解決就業和貧窮問題的根本之道。

167. 我們奉行「大市場、小政府」的模式，因為我們相信市場是激發經濟效率的最有效方法，但同時政府必須在市場未盡完美時作出干預，所以我們投資在教育、基建和社會福利，幫助提升整體競爭力，提升市民的質素，讓他們可以面對社會經濟變化，改善社會流動。

168. 發展經濟和投資教育，是我們紓緩貧窮的長遠策略。在二〇〇四至〇八年期間，香港的經濟處於上升周期，低收入人士數目下降，收入普遍改善，失業和開工不足的情況減少，這反映經濟好景時，基層亦可受惠。不過，我們同時亦注意到，在經濟逆境，基層市民收入受到首當其衝的衝擊，因此，由二〇〇八年開始，我們推出多項短期紓困措施，就是要協助他們解決燃眉之急。

169. 在社會投資方面，現時教育是政府經常開支最大的一個環節。在過去十年，政府在教育方面的經常開支大幅增加，因為我們相信，提高社會流動的根本方法，在於教育和培訓。人力資源質素不但是知識型經濟的關鍵，在個人層面，教育亦是改變人生經歷的分水嶺。曾經有一位教育家說過：「教育超乎社會的其他工具，在於它最能造就人人均等的條件，功用有如社會的平衡器。」今日不少香港的成功故事，共通處都在於知識改變命運。我相信，我們繼續投資教育，整體社會的回報，將是無可限量的。

170. 我注意到，近年來香港的公共政策環境變得複雜，市民對政府抱有極高期望，希望政府可以在最短時間內解決所有問題，但亦有人憂慮政府過度膨脹。我認為，在政府與市場、經濟和社會的關係上，最重要是確保一個高效率的政府，包括有效地運用公帑、利用公共資源推動香港經濟發展和轉型，促進社會進步，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在「大市場、小政府」之間，香港有一個活躍的「大社會」，我們應該好好利用充裕的社會資本，一起解決社會問題，共同追求社會公義和社會價值。

171. 我一直認為，重視市場由政府，絕對不等如一個冷酷無情的政府；我們發展經濟，並不是為了小部分富裕階層，而是為了整體市民可以受惠。所以，當社會面對貧窮問題時，整個社會都有責任一起解決。政府提供了一個健康和富有活力的市場環境和經濟秩序，讓商界發揮，當部分市民未能跟上的時候，我們期望商界履行社會責任，致力共建關懷社會。

172. 我們一直強調經濟發展的重要性，因為我們相信，一個繁榮的香港符合香港的整體利益。我們努力發展經濟，並不是為了個別階層的利益服務，而是為了全體市民服務。我相信，市民喜歡繁榮的香港，也更喜歡一個繁榮而關愛的香港。

173. 我一直感受到市民飽受裁員減薪壓力的不安。回歸以來，亞洲金融危機和最近的金融海嘯均為市民的生活帶來困難。所以，我們推出多項改善就業措施，協助市民就業，使他們可以透過工作改善生活。同時，我們亦推出多項紓困措施，減低市民生活壓力，即使暫時出現赤字，亦在所不惜。但長遠來說，我們必須保持公共財政的紀律，確保我們的下一代不會背上財政包袱。我認為，這是一個負責任政府應有的做法。

174. 香港貧窮問題的成因複雜，涉及香港人外移流動性、外來人口的社會經濟條件和香港經濟結構轉變等因素。我注意到，社會對減少貧窮的解決方法，已有相當的討論。在貧窮問題上，我們仍有不少工作，包括最低工資立法、促進就業，以及推出紓解民困的措施，這些都是我們未來工作的重點。在社會取得政策共識後，我會提供足夠的財政承擔。

175. 在經濟發展方面，我們一向都是務實為主。從過往的歷史可見，經濟上的務實主義，協助我們度過多次難關。我們一方面顧及香港自身的情況，另一方面考慮外在環境變化，審時度勢，不拘泥於單一的意識形態和教條。這些從來都是香港得以持續發展的基本要素，所以我們一方面是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系，同時亦被喻為「最大型公營房屋提供者」。只要務實進步，有利整體發展，我都願意去做。

176. 近期發生的社會事件顯示，部分市民重視社會發展價值。我理解市民持有不同的價值觀，在一個多元開放的社會，這是正常不過的。政府在推行公共政策時，不但要聽取不同價值觀念的聲音，同時也要平衡社會上的真實需要，例如在尊重保育和本土價值的同時，也要慎重考慮推動發展以推動經濟和增加工作機會。在平衡社會不同價值矛盾時，我們必須如履薄冰，不可偏聽。

177. 主席，在過去一個世紀，香港在政治上，由英國殖民地回歸祖國，成為享有高度自治的特別行政區；在經濟上，由從事製造業的地方城市晉身為金融和服務業為主的世界城市；在身分認同上，由移民變成公民。我們大家熱愛香港的生活，認同香港人的身分。市民較以往更重視香港人這個身分的認同，實在是一個可喜的現象。我相信，只要我們與社會各界保持溝通，政策做到為民惠民，香港的經濟社會發展，將會不斷向前。

178. 在過去一段日子，香港人經歷了不少風雨。在應付危機困難時，我發現大家建立起禍福與共的精神。只要我們努力凝聚社會，發揚香港精神，我對未來是充滿信心的。

二〇一〇至一一財政年度 政府財政預算案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
動議二讀二〇一〇年撥款條例草案的演詞

補編及附錄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補編

目錄

| | 頁數 |
|-----------|-----------|
| 一次過稅務寬減 | (1) |
| 樓宇買賣印花稅 | (2) |
| 差餉 | (3) |
| 地租 | (4) |
| 二〇〇九年經濟表現 | (5) – (8) |
| 二〇一〇年經濟展望 | (9) |

建議的一次過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寬減實施後不同入息組別納稅人的受惠情況

|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 收入 | 納稅人數目 | 平均稅款寬減額 | 平均稅款寬減 百分比 |
|----------------------|-----------|---------|---------------|
| 108,001 元至 200,000 元 | 441 000 | 740 元 | 75% |
| 200,001 元至 300,000 元 | 362 000 | 3,000 元 | 62% |
| 300,001 元至 400,000 元 | 223 000 | 4,320 元 | 35% |
| 400,001 元至 600,000 元 | 204 000 | 5,470 元 | 19% |
| 600,001 元至 900,000 元 | 86 000 | 6,000 元 | 9% |
| 900,001 元及以上 | 84 000 | 6,000 元 | 2% |
| 總數 | 1 400 000 | — | — |

樓宇買賣印花稅

印花稅現行稅率及建議稅率的比較

| 物業價格 | 現行稅率 | 建議稅率 |
|---------------------------|-------|-------|
| 不超過 2,000,000 元 | 100 元 | 不變 |
| 2,000,001 元至 3,000,000 元 | 1.50% | 不變 |
| 3,000,001 元至 4,000,000 元 | 2.25% | 不變 |
| 4,000,001 元至 6,000,000 元 | 3.00% | 不變 |
| 6,000,001 元至 20,000,000 元 | 3.75% | 不變 |
| 20,000,001 元及以上 | 3.75% | 4.25% |

全面重估應課差餉租值 對須繳差餉的主要物業類別的影響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

| 物業類別 | 應課差餉租值的平均增/減幅 ⁽⁶⁾ | 新的平均應繳差餉 ⁽⁷⁾ | 增加/減少款額 ⁽⁸⁾ |
|-------------------------|------------------------------|-------------------------|------------------------|
| | % | 元/每月 | 元/每月 |
| 小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6 | 277 | +15 |
| 中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2 | 678 | +15 |
| 大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3 | 1,744 | -53 |
| 公屋住宅單位 ⁽²⁾ | +5 | 151 | +7 |
| 所有住宅單位 ⁽³⁾ | +3 | 298 | +9 |
| 舖位及商業樓宇 | +3 | 2,011 | +53 |
| 寫字樓 | -2 | 2,297 | -56 |
| 工業樓宇 ⁽⁴⁾ | +2 | 768 | +15 |
| 所有非住宅物業 ⁽⁵⁾ | -1 | 1,978 | -17 |
| 所有類別物業 | +1 | 521 | +5 |

(1) 住宅單位按下列實用面積分類：

| | | |
|--------|------------------|----------------------|
| 小型住宅單位 | 69.9 平方米及以下 | (752 平方呎及以下) |
| 中型住宅單位 | 70 平方米至 99.9 平方米 | (753 平方呎至 1 075 平方呎) |
| 大型住宅單位 | 100 平方米及以上 | (1 076 平方呎及以上) |

(2) 包括房屋委員會及房屋協會的出租單位。

(3) 包括停車位。

(4) 包括工廠及用作倉庫的樓宇。

(5) 包括其他物業，例如酒店、戲院、加油站、學校及停車位。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應課差餉租值反映自二〇〇八年十月一日至二〇〇九年十月一日的市面租值的變動。

(7) 未計及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建議差餉寬減措施的影響。

(8) 未計及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差餉寬減措施的影響。

全面重估應課差餉租值 對須繳地租的主要物業類別的影響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

| 物業類別 | 應課差餉租值 的平均增/減幅 ⁽⁶⁾ % | 新的平均 應繳地租 元/每月 | 增加/減少 款額 元/每月 |
|------------------------------|---------------------------------------|----------------------|---------------------|
| 小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6 | 156 | +9 |
| 中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3 | 380 | +12 |
| 大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2 | 842 | -19 |
| 公屋住宅單位 ⁽²⁾ | +5 | 91 | +4 |
| 所有住宅單位⁽³⁾ | +4 | 160 | +6 |
| 舖位及商業樓宇 | +3 | 1,113 | +33 |
| 寫字樓 | -6 | 2,529 | -150 |
| 工業樓宇 ⁽⁴⁾ | +2 | 461 | +9 |
| 所有非住宅物業⁽⁵⁾ | -1 | 1,035 | -7 |
| 所有類別物業 | +2 | 257 | +5 |

(1) 住宅單位按下列實用面積分類：

| | | |
|--------|------------------|----------------------|
| 小型住宅單位 | 69.9 平方米及以下 | (752 平方呎及以下) |
| 中型住宅單位 | 70 平方米至 99.9 平方米 | (753 平方呎至 1 075 平方呎) |
| 大型住宅單位 | 100 平方米及以上 | (1 076 平方呎及以上) |

(2) 包括房屋委員會及房屋協會的出租單位。

(3) 包括停車位。

(4) 包括工廠及用作倉庫的樓宇。

(5) 包括其他物業，例如酒店、戲院、加油站、學校及停車位。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應課差餉租值反映自二〇〇八年十月一日至二〇〇九年十月一日的市面租值的變動。

全面重估應課差餉租值 對須繳地租的主要物業類別的影響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

| 物業類別 | 應課差餉租值 的平均增/減幅 ⁽⁶⁾ % | 新的平均 應繳地租 元/每月 | 增加/減少 款額 元/每月 |
|------------------------------|---------------------------------------|----------------------|---------------------|
| 小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6 | 156 | +9 |
| 中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3 | 380 | +12 |
| 大型私人住宅單位 ⁽¹⁾ | -2 | 842 | -19 |
| 公屋住宅單位 ⁽²⁾ | +5 | 91 | +4 |
| 所有住宅單位⁽³⁾ | +4 | 160 | +6 |
| 舖位及商業樓宇 | +3 | 1,113 | +33 |
| 寫字樓 | -6 | 2,529 | -150 |
| 工業樓宇 ⁽⁴⁾ | +2 | 461 | +9 |
| 所有非住宅物業⁽⁵⁾ | -1 | 1,035 | -7 |
| 所有類別物業 | +2 | 257 | +5 |

(1) 住宅單位按下列實用面積分類：

| | | |
|--------|------------------|----------------------|
| 小型住宅單位 | 69.9 平方米及以下 | (752 平方呎及以下) |
| 中型住宅單位 | 70 平方米至 99.9 平方米 | (753 平方呎至 1 075 平方呎) |
| 大型住宅單位 | 100 平方米及以上 | (1 076 平方呎及以上) |

(2) 包括房屋委員會及房屋協會的出租單位。

(3) 包括停車位。

(4) 包括工廠及用作倉庫的樓宇。

(5) 包括其他物業，例如酒店、戲院、汽油站、學校及停車位。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應課差餉租值反映自二〇〇八年十月一日至二〇〇九年十月一日的市面租值的變動。

二〇〇九年經濟表現

1. 二〇〇九年本地生產總值與其開支組成部分及主要物價指數的估計增減率：

| | (%) |
|------------------|-------------|
| (a) 以下各項的實質增長率： | |
| 私人消費開支 | -0.3 |
| 政府消費開支 | 2.0 |
|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 -2.2 |
| 其中包括： | |
| 樓宇及建造 | 0.0 |
| 機器、設備及電腦軟件 | -3.6 |
| 整體貨物出口 | -12.6 |
| 貨物進口 | -9.7 |
| 服務輸出 | -0.7 |
| 服務輸入 | -4.0 |
| 本地生產總值 | -2.7 |
|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 | -3.0 |
| 以當時市價計算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 233,200港元 |
| | (30,100美元) |
| (b) 以下指數的增減率： | |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 0.5 |
|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 0.2 |
| 政府消費開支平減物價指數 | 0.1 |
| (c)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 -2.5 |

2. 以對外貿易貨量指數為基礎計算的轉口及港產品出口每年實質增長率：

| | 轉口 (%) | 港產品出口 (%) |
|-------------------------|-----------|--------------|
| 二〇〇七年 | 10 | -20 |
| 二〇〇八年 | 4 | -22 |
| 二〇〇九年 | -11 | -35 |
| 在二〇〇九年整體貨物出口總值 所佔百分比 | 98 | 2 |

3. 按種類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每年實質增長率：

| | 留用貨物進口 | | | | | |
|-------|-----------|------------|-----------|-------------|--------------------|-----------|
| | 總額 (%) | 消費品 (%) | 食品 (%) | 資本貨物 (%) | 原料及 半製成品 (%) | 燃料 (%) |
| 二〇〇七年 | 12 | 6 | 7 | 11 | 18 | 9 |
| 二〇〇八年 | -1 | 12 | 13 | 7 | -30 | -4 |
| 二〇〇九年 | -4 | -9 | 7 | -4 | -10 | 23 |

4. 按種類劃分的留用資本貨物進口每年實質增長率：

| | 留用資本貨物進口 | | | | |
|-------|-----------|--------------|-------------|-------------|-------------|
| | 總額 (%) | 辦公室設備 (%) | 工業機器 (%) | 建築機器 (%) | 電訊設備 (%) |
| 二〇〇七年 | 11 | -5 | -5 | 6 | 26 |
| 二〇〇八年 | 7 | 0 | 6 | 57 | 14 |
| 二〇〇九年 | -4 | -9 | -31 | 63 | 5 |

5. 按主要服務類別劃分的服務輸出每年實質增長率：

| | 服務輸出 | | | | |
|-------|-----------|---------------------|-------------|-------------|------------------------------|
| | 總額 (%) | 與貿易 有關的服務 (%) | 運輸服務 (%) | 旅遊服務 (%) | 金融、保險、 商用及 其他服務 (%) |
| 二〇〇七年 | 14 | 9 | 13 | 14 | 24 |
| 二〇〇八年 | 5 | 4 | 3 | 6 | 7 |
| 二〇〇九年 | -1 | -7 | -2 | 8 | 3 |

6. 二〇〇九年以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的本港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註1)：

| | (10億港元) |
|--------------------|---------------|
| 整體貨物出口 | 2,494.7 |
| 貨物進口 | 2,703.0 |
| 有形貿易差額 | -208.2 |
| 服務輸出 | 670.0 |
| 服務輸入 | 344.1 |
| 無形貿易差額 | 325.9 |
| 綜合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 117.7 |

註1 初步數字。

7. 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每年平均數，及勞動人口和總就業人數的增長率：

| | 失業率 (%) | 就業不足率 (%) | 勞動人口 增長率 (%) | 總就業人數 增長率 (%) |
|-------|------------|--------------|--------------------|---------------------|
| 二〇〇七年 | 4.0 | 2.2 | 1.6 | 2.4 |
| 二〇〇八年 | 3.6 | 1.9 | 0.5 | 1.0 |
| 二〇〇九年 | 5.2 | 2.3 | 1.3 | -0.5 |

8. 消費物價指數的每年增減率：

| |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 |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
| 二〇〇七年 | 2.0 | 1.3 | 2.2 | 2.7 |
| 二〇〇八年 | 4.3 | 3.6 | 4.6 | 4.7 |
| 二〇〇九年 | 0.5 | 0.4 | 0.5 | 0.6 |

二〇一〇年經濟展望

二〇一〇年本地生產總值及主要物價指數的預測增減率：

(%)

本地生產總值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 4 至 5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4 至 5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 3.1 至 4.1

以當時市價計算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240,500-242,800 港元
(30,800-31,100 美元)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2.3

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1.5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0

附錄

附 錄

| | 頁數 |
|--|----|
| A.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中期預測 直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為止的政府開支及收入預測 | 5 |
| B. 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 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各政策組別之間的資源分配情況 | 15 |
| C. 詞彙 | 33 |

註：有關二〇〇九／一〇年度及之前的開支數字，已根據在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中所採用的定義及政策組別分類，作出調整。

附 錄 A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

中期預測

| 目錄 | 頁數 |
|--|----|
| 第 I 部 — 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 | 6 |
| 第 II 部 —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 中期預測 | 7 |
| 第 III 部 — 中期預測中政府開支／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 總值的關係 | 10 |
| 第 IV 部 — 或有負債的估計 | 12 |

第 I 部 — 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

1 中期預測採用一系列對政府收支有影響的因素的假設。其中一些假設與經濟有關(即一般經濟假設)，另一些則與政府某些範疇的活動有關(即詳細假設)。

一般經濟假設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

2 預測二〇一〇年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會上升4%至5%。我們使用了這個預測變動幅度的中點去作出中期預測。就策劃而言，在二〇一一至二〇一四年四年期間的經濟趨勢實質增長率，假設為每年4%。

物價變動

3 衡量整體經濟物價變動的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預測在二〇一〇年為零。在二〇一一至二〇一四年四年期間，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趨勢增長率假設為每年2%。

4 至於衡量消費市場通脹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預測在二〇一〇年會上升2.3%。扣除自二〇〇八／〇九年度起在財政預算案提出的各項紓緩及刺激經濟措施的影響，預測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在二〇一〇年會上升1.5%。其後二〇一一至二〇一四年期間的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趨勢增長率則假設為每年3%。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5 基於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及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趨勢增減率的假設，二〇一〇年名義本地生產總值預測會上升4%至5%，而二〇一一至二〇一四年期間的名義趨勢增長率則假設為每年6%。

詳細假設

6 中期預測採用了多項與預測期內的收支增減模式有關的詳細假設，下列是其中一些已計及的因素—

- 基本工程的估計現金流量，
- 這些基本工程的預測完成日期，以及其後在人手和運作方面的經常開支，
- 新承擔項目和新政策措施的估計現金流量，
- 預期社會對個別服務需求的模式，
- 來自個別收入來源的收入趨勢，以及
- 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措施。

財政預算準則

7 我們採用多項準則去衡量各項預測結果整體上是否與財政預算政策相符。

8 下列為較重要的財政預算準則—

- *財政預算盈餘／赤字*
政府的目標是令綜合帳目及經營帳目達致收支平衡。政府需要在一段期間內獲得經營盈餘，以支付部分非經營開支。
- *開支政策*
這方面的大原則是，開支增長在一段期間內不應超過經濟增長。政府的目標是把公共開支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控制在20%或以下。由於性質使然，非經營開支每年都會有變動。
- *收入政策*
中期預測已顧及在一段期間內，政府要維持收入的實質價值。
- *財政儲備*
長遠而言，政府的目標是維持充足的儲備。

第 II 部 —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中期預測

9 這次中期預測(註a)的摘要載於下表。該表顯示政府財政狀況的預測—

表 1

|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預算 | 2010-11 預算 | 2011-12 預測 | 2012-13 預測 | 2013-14 預測 | 2014-15 預測 |
|--------------------------------------|-----------------|-----------------|-----------------|-----------------|-----------------|-----------------|
| 經營帳目 | | | | | | |
| 經營收入 (註 b) | 255,043 | 247,611 | 284,418 | 300,116 | 313,568 | 331,140 |
| 減：經營開支 (註 c) | 236,027 | 251,400 | 261,500 | 272,000 | 282,900 | 294,200 |
| 經營盈餘／(赤字) | 19,016 | (3,789) | 22,918 | 28,116 | 30,668 | 36,940 |
| 非經營帳目 | | | | | | |
| 非經營收入 (註 d) | 53,473 | 44,421 | 44,185 | 45,465 | 47,656 | 50,022 |
| 減：非經營開支 (註 e) | 55,162 | 65,809 | 80,190 | 80,422 | 78,251 | 71,699 |
| 非經營赤字 | (1,689) | (21,388) | (36,005) | (34,957) | (30,595) | (21,677) |
| 綜合帳目 | | | | | | |
| 政府收入 | 308,516 | 292,032 | 328,603 | 345,581 | 361,224 | 381,162 |
| 減：政府開支 | 291,189 | 317,209 | 341,690 | 352,422 | 361,151 | 365,899 |
| 未計入政府債券及票據償還款項的 綜合盈餘／(赤字) | 17,327 | (25,177) | (13,087) | (6,841) | 73 | 15,263 |
| 減：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 (註 f) | 3,500 | - | - | - | - | 9,750 |
| 已計入政府債券及票據償還款項的 綜合盈餘／(赤字) | 13,827 | (25,177) | (13,087) | (6,841) | 73 | 5,513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的財政儲備 | 508,191 | 483,014 | 469,927 | 463,086 | 463,159 | 468,672 |
| 相等於政府開支的月數 | 21 | 18 | 17 | 16 | 15 | 15 |
| 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 31.1% | 28.3% | 26.0% | 24.1% | 22.8% | 21.7% |

註 —

(a) 會計原則

- (i) 中期預測是按現金收付制編製，並反映收入和支出預測，不論這些收支是否屬經營或非經營項目。
- (ii) 中期預測包括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八個基金(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中期預測不包括債券基金，因為該基金是獨立處理的，而其結餘也不是財政儲備的一部分。

(b) 經營收入

- (i) 經營收入已計及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建議的收入措施，並包括以下項目—

|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預算 | 2010-11 預算 | 2011-12 預測 | 2012-13 預測 | 2013-14 預測 | 2014-15 預測 |
|--------------|-----------------|---------------|---------------|---------------|---------------|---------------|
| 未計入投資收入的經營收入 | 225,951 | 220,969 | 259,418 | 273,037 | 290,893 | 313,908 |
| 投資收入 | 29,092 | 26,642 | 25,000 | 27,079 | 22,675 | 17,232 |
| 總額 | 255,043 | 247,611 | 284,418 | 300,116 | 313,568 | 331,140 |

- (ii) 記入經營帳目的投資收入包括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收入總目物業及投資項下的投資收入，以及土地基金的投資收入。二〇一〇年的投資回報率為6.3%，而二〇一一至二〇一四年則假設每年介乎4%至6.3%之間。

(c)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指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經營帳目的開支。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的經營開支額是這些年度的開支指引。

(d) 非經營收入

- (i) 非經營收入的分項數字如下—

|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預算 | 2010-11 預算 | 2011-12 預測 | 2012-13 預測 | 2013-14 預測 | 2014-15 預測 |
|------------------------|-----------------|---------------|---------------|---------------|---------------|---------------|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7,070 | 1,886 | 963 | 676 | 639 | 624 |
| 資本投資基金 | 1,191 | 1,120 | 1,043 | 1,074 | 1,036 | 868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37,355 | 34,233 | 35,707 | 37,860 | 40,339 | 43,166 |
| 賑災基金 | 9 | - | - | - | - | -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 41 | - | - | - | - | - |
| 貸款基金 | 2,145 | 2,151 | 2,175 | 2,218 | 2,333 | 2,424 |
| 獎券基金 | 955 | 981 | 1,014 | 1,048 | 1,083 | 1,119 |
| 未計入出售資產及投資收入的 非經營收入 | 48,766 | 40,371 | 40,902 | 42,876 | 45,430 | 48,201 |
| 出售資產收入 | 171 | 183 | 191 | 185 | 180 | 174 |
| 投資收入 | 4,536 | 3,867 | 3,092 | 2,404 | 2,046 | 1,647 |
| 總額 | 53,473 | 44,421 | 44,185 | 45,465 | 47,656 | 50,022 |

- (ii) 在這次中期預測內，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每年地價收入均假設為本地生產總值的2%。
- (iii) 記入非經營帳目的投資收入包括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的投資收入。

(e) 非經營開支

非經營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預算 | 2010-11 預算 | 2011-12 預測 | 2012-13 預測 | 2013-14 預測 | 2014-15 預測 |
|----------|-----------------|---------------|---------------|---------------|---------------|---------------|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2,912 | 4,152 | 3,970 | 3,970 | 3,970 | 3,970 |
| 資本投資基金 | 341 | 1,823 | 689 | 1,030 | 250 | 250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47,897 | 55,520 | 70,221 | 70,169 | 69,091 | 62,875 |
| 賑災基金 | 106 | - | - | - | - | -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 771 | 970 | 1,061 | 1,067 | 1,117 | 1,045 |
| 貸款基金 | 2,165 | 2,290 | 2,859 | 3,109 | 3,029 | 3,156 |
| 獎券基金 | 970 | 1,054 | 1,390 | 1,077 | 794 | 403 |
| 總額 | 55,162 | 65,809 | 80,190 | 80,422 | 78,251 | 71,699 |

(f) 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

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只屬於在二〇〇四年發行的環球債券。至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本金估計為 15 億元。

第 III 部 — 中期預測中政府開支／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10 為方便監察起見，營運基金和房屋委員會(統稱「其他公營機構」)的開支會和政府開支加在一起，以便把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作比較。

政府開支及公共開支與本港經濟的關係

表 2

|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預算 | 2010-11 預算 | 2011-12 預測 | 2012-13 預測 | 2013-14 預測 | 2014-15 預測 |
|-------------------|-----------------|---------------|---------------|---------------|---------------|---------------|
| 經營開支 | 236,027 | 251,400 | 261,500 | 272,000 | 282,900 | 294,200 |
| 非經營開支 | 55,162 | 65,809 | 80,190 | 80,422 | 78,251 | 71,699 |
| 政府開支 | 291,189 | 317,209 | 341,690 | 352,422 | 361,151 | 365,899 |
| 其他公營機構開支 | 19,091 | 20,560 | 20,862 | 21,275 | 21,552 | 22,058 |
| 公共開支 (註 a) | 310,280 | 337,769 | 362,552 | 373,697 | 382,703 | 387,957 |
| 本地生產總值 (按曆年計) | 1,633,535 | 1,707,044 | 1,810,137 | 1,919,456 | 2,035,376 | 2,158,298 |
| 本地生產總值名義增長 (註 b) | -2.5% | 4.5% | 6.0% | 6.0% | 6.0% | 6.0% |
| 政府開支的增長 (註 c) | -6.8% | 8.9% | 7.7% | 3.1% | 2.5% | 1.3% |
| 公共開支的增長 (註 c) | -6.3% | 8.9% | 7.3% | 3.1% | 2.4% | 1.4% |
| 公共開支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 19.0% | 19.8% | 20.0% | 19.5% | 18.8% | 18.0% |

註一

- (a) 公共開支包括政府開支，以及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不過，政府只享有股權的機構，包括法定機構，例如機場管理局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其開支則不包括在內。
- (b) 二〇一〇／一一年度的4.5%本地生產總值名義增長率，是二〇一〇年預測增長幅度4%至5%的中點。
- (c) 增長率是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例如二〇〇九／一〇年度的數字，是指二〇〇九／一〇年度修訂預算和二〇〇八／〇九年度實際開支之間的變動。二〇一〇／一一年度的數字，是指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和二〇〇九／一〇年度修訂預算之間的變動，如此類推。

11 表3顯示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財政預算案撥款額、政府開支與公共開支的關係。

二〇一〇／一一年度
政府開支與公共開支的關係

表 3

| (百萬元) | 撥款 | 政府收支 | | | 公共開支 |
|------------|---------|---------|----------|----------|---------|
| | | 經營 | 非經營 | 總額 | |
| 開支 | | | | | |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 | | | |
| 經營帳目 | | | | | |
| 經常 | 229,645 | 229,645 | - | 229,645 | 229,645 |
| 非經常 | 21,755 | 21,755 | - | 21,755 | 21,755 |
| 非經營帳目 | | | | | |
| 機器、設備及工程 | 2,320 | - | 2,320 | 2,320 | 2,320 |
| 資助金 | 1,832 | - | 1,832 | 1,832 | 1,832 |
| | 255,552 | 251,400 | 4,152 | 255,552 | 255,552 |
|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 30,047 | - | - | - | - |
| 資本投資基金 | - | - | 1,823 | 1,823 | 1,823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 | - | 55,520 | 55,520 | 55,520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 - | - | 970 | 970 | 970 |
| 貸款基金 | - | - | 2,290 | 2,290 | 2,290 |
| 獎券基金 | - | - | 1,054 | 1,054 | 1,054 |
| 營運基金 | - | - | - | - | 3,828 |
| 房屋委員會 | - | - | - | - | 16,732 |
| | 285,599 | 251,400 | 65,809 | 317,209 | 337,769 |
| 收入 | | | | | |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 | | | |
| 稅收 | | 194,666 | 70 | 194,736 | |
| 其他收入 | | 41,867 | 1,816 | 43,683 | |
| | | 236,533 | 1,886 | 238,419 | |
| 土地基金 | | 11,078 | - | 11,078 | |
| | | 247,611 | 1,886 | 249,497 | |
| 資本投資基金 | | - | 1,221 | 1,221 |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 - | 35,829 | 35,829 | |
|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 | - | 1,363 | 1,363 | |
| 賑災基金 | | - | 2 | 2 |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 | - | 215 | 215 | |
| 貸款基金 | | - | 2,449 | 2,449 | |
| 獎券基金 | | - | 1,456 | 1,456 | |
| | | 247,611 | 44,421 | 292,032 | |
| 赤字 | | (3,789) | (21,388) | (25,177) | |

第 IV 部 — 或有負債的估計

12 在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的或有負債，以及一旦這些或有負債在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達成協議的有關估計負債額，現載列如下，作為中期預測的補充資料 —

| (百萬元) | 於三月三十一日 | | |
|-----------------------------|---------------|---------------|----------------|
| | 2009 | 2010 | 2011 |
| 對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根據保險合約所負 責任的保證 | 17,120 | 21,545 | 23,835 |
| 對中小企業各項信貸保證計劃所作的保證 | 4,053 | 4,918 | 6,718 |
| 對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所作的保證 | 3,248 | 59,600 | 70,800 |
| 可能向亞洲開發銀行認購的股本 | 2,070 | 2,070 | 2,070 |
| 對海洋公園的商業貸款所作的保證 | 1,190 | 1,388 | 1,388 |
| 訴訟 | 23 | 22 | 23 |
| 總額 | <u>27,704</u> | <u>89,543</u> | <u>104,834</u> |

附 錄 B

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

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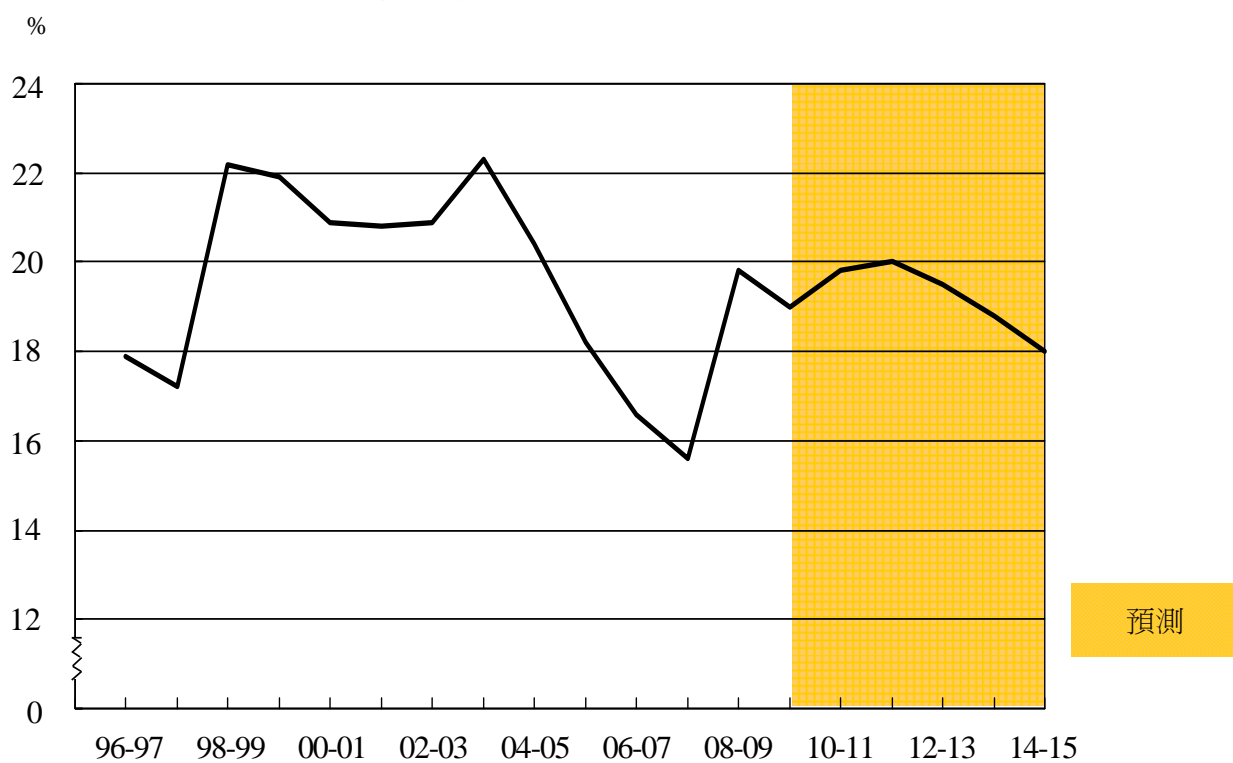
| 目 錄 | 頁 數 |
|--|-----|
| 第 I 部 — 預算與經濟的關係 | |
| 二〇一〇／一一年度政府開支及公共開支與 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 16 |
| 第 II 部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 |
| 經常公共開支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19 |
| 經常政府開支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20 |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 | 21 |
| 經常公共開支 | |
| 經常政府開支 | |
| 第 III 部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政府開支總額分析 | |
| 公共開支總額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22 |
| 政府開支總額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23 |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 | 24 |
| 公共開支總額 | |
| 政府開支總額 | |
| 第 IV 部 — 預計在二〇一〇／一一年度動工的主要基本 工程項目 | 25 |
| 第 V 部 — 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 公共開支趨勢 | 26 |
| 第 VI 部 — 開支分類註解 | 29 |

第 I 部 一 預算與經濟的關係

二〇一〇/一一年度政府開支及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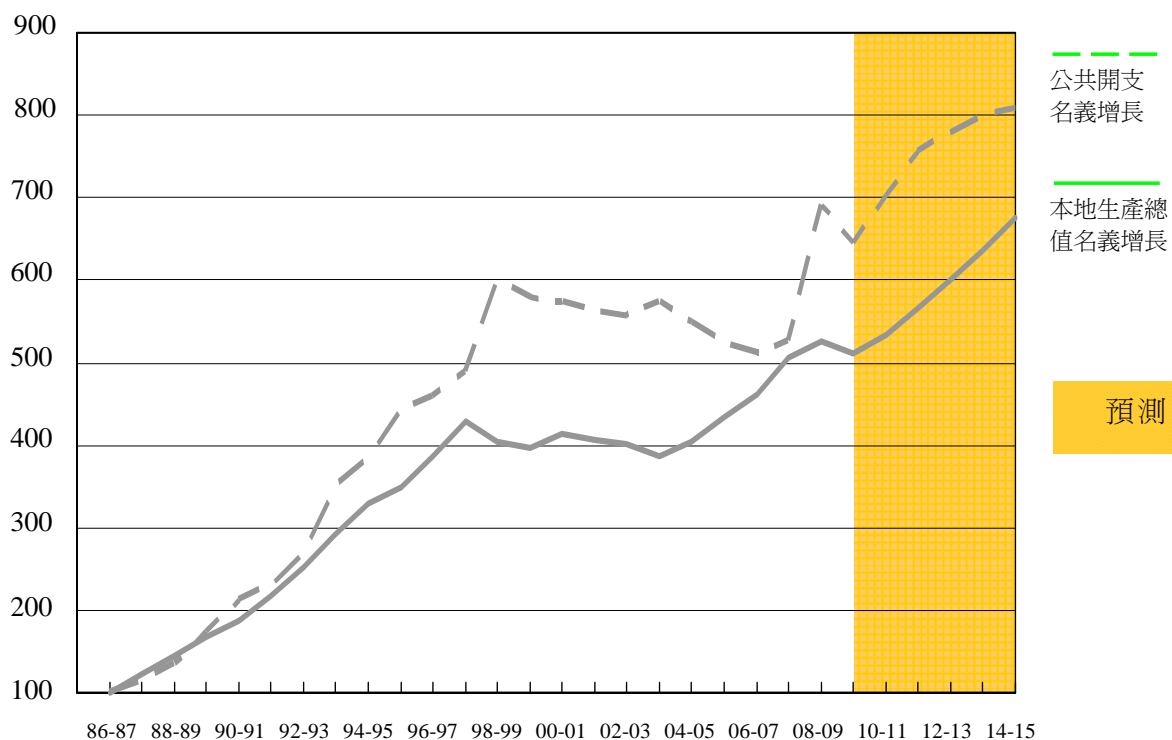
| | 2010-11 預算 百萬元 |
|-------------------|-----------------------------|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
| 經營帳目 | 251,400 |
| 非經營帳目 | 4,152 |
| | <hr/> 255,552 |
| 資本投資基金 | 1,823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55,520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 970 |
| 貸款基金 | 2,290 |
| 獎券基金 | 1,054 |
| 政府開支 | <hr/> 317,209 |
| 營運基金 | 3,828 |
| 房屋委員會 | 16,732 |
| 公共開支 | <hr/> 337,769 |
| 本地生產總值 | 1,707,044 |
| 公共開支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 19.8% |

公共開支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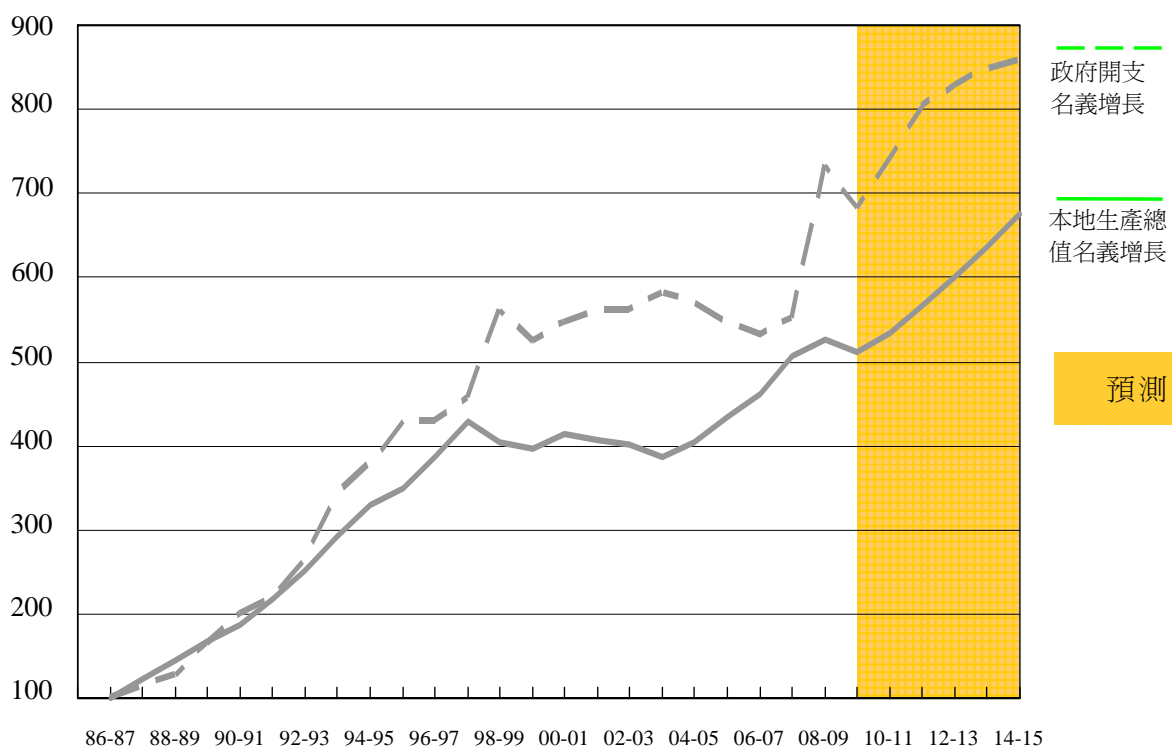
自採用中期預測以來公共開支累積增長與
本地生產總值累積增長的比較

指數
(86-87 = 100)



自採用中期預測以來政府開支累積增長與
本地生產總值累積增長的比較

指數
(86-87 = 100)



第 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經常公共開支：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 2009-10 | 2009-10 | 2010-11 | 與2009-10年度 | |
|----------|----------------|----------------|-----------------------|---------------|-----------------|
| | 原來 預算 | 修訂 預算 | | 2010-11 預算 | 修訂預算比較的增減 名義 |
|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 | % |
| 教育 | 53,817 | 51,260 | 52,159 | 1.8 | 2.6 |
| 社會福利 (註) | 39,259 | 39,688 | 39,687 | 0.0 | 0.2 |
| 衛生 | 35,692 | 35,356 | 36,923 | 4.4 | 5.4 |
| 保安 | 26,847 | 26,856 | 27,968 | 4.1 | 5.1 |
| 基礎建設 | 15,425 | 15,182 | 15,565 | 2.5 | 1.8 |
| 經濟 | 11,246 | 10,934 | 11,137 | 1.9 | 2.2 |
| 房屋 | 10,370 | 10,043 | 10,402 | 3.6 | 2.8 |
| 環境及食物 | 10,345 | 9,820 | 10,274 | 4.6 | 5.2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8,060 | 7,951 | 8,136 | 2.3 | 2.8 |
| 輔助服務 | 30,377 | 28,591 | 31,210 | 9.2 | 9.1 |
| | <u>241,438</u> | <u>235,681</u> | <u>243,461</u> | 3.3 | 3.8 |

註一

為了更清楚反映社會福利經常開支的長遠趨勢，由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起，向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和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受助人發放的一筆過額外津貼將列在非經常開支項下。為作出對等比較，假若從二〇〇九／一〇年度修訂預算中也扣除這些一筆過的額外津貼，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中社會福利開支的名義和實質增幅將分別為 4.6% 及 4.8%。

第 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經常政府開支：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 2009-10 | 2009-10 | 2010-11 | 與2009-10年度 | |
|----------|----------------|----------------|-----------------------|---------------|-----------------|
| | 原來 預算 | 修訂 預算 | | 2010-11 預算 | 修訂預算比較的增減 名義 |
|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 | % |
| 教育 | 53,817 | 51,260 | 52,159 | 1.8 | 2.6 |
| 社會福利 (註) | 39,259 | 39,688 | 39,687 | 0.0 | 0.2 |
| 衛生 | 35,692 | 35,356 | 36,923 | 4.4 | 5.4 |
| 保安 | 26,847 | 26,856 | 27,968 | 4.1 | 5.1 |
| 基礎建設 | 15,211 | 14,985 | 15,377 | 2.6 | 1.9 |
| 經濟 | 7,797 | 7,589 | 7,716 | 1.7 | 2.4 |
| 房屋 | 198 | 193 | 195 | 0.9 | 2.1 |
| 環境及食物 | 10,345 | 9,820 | 10,274 | 4.6 | 5.2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8,060 | 7,951 | 8,136 | 2.3 | 2.8 |
| 輔助服務 | 30,377 | 28,591 | 31,210 | 9.2 | 9.1 |
| | <u>227,603</u> | <u>222,289</u> | <u>229,645</u> | 3.3 | 3.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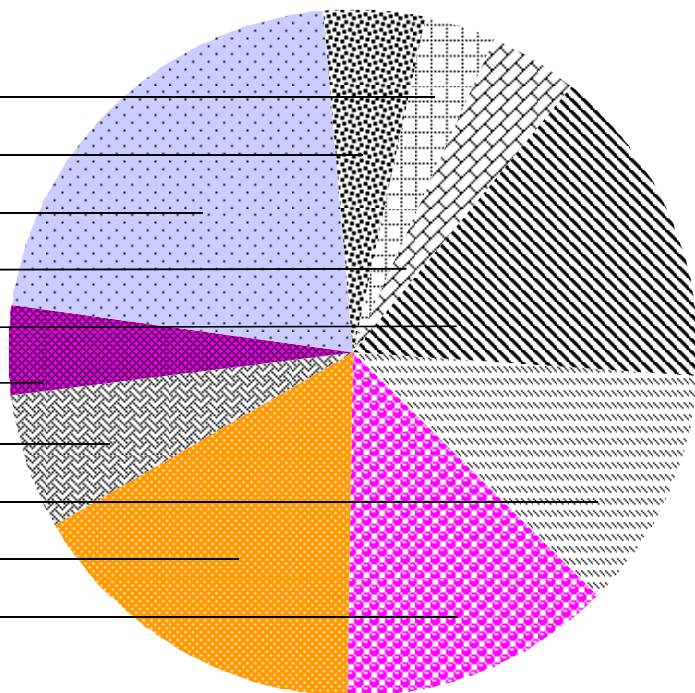
註一

為了更清楚反映社會福利經常開支的長遠趨勢，由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起，向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和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受助人發放的一筆過額外津貼將列在非經常開支項下。為作出對等比較，假若從二〇〇九／一〇年度修訂預算中也扣除這些一筆過的額外津貼，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中社會福利開支的名義和實質增幅將分別為 4.6% 及 4.8%。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經常公共開支：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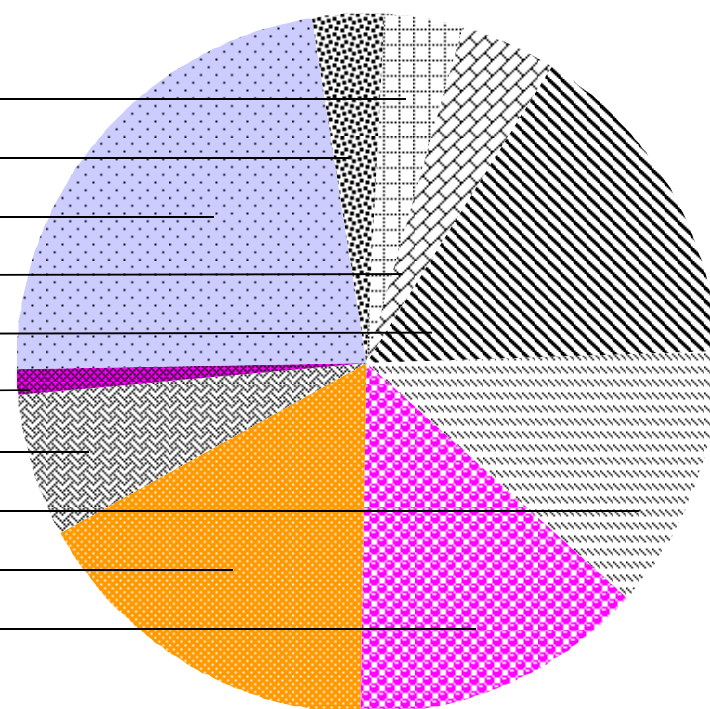
| | |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3.3% |
| 經濟 | 4.6% |
| 教育 | 21.4% |
| 環境及食物 | 4.2% |
| 衛生 | 15.2% |
| 房屋 | 4.3% |
| 基礎建設 | 6.4% |
| 保安 | 11.5% |
| 社會福利 | 16.3% |
| 輔助服務 | 12.8% |
| | 100.0%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經常政府開支：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

| | |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3.5% |
| 經濟 | 3.3% |
| 教育 | 22.7% |
| 環境及食物 | 4.5% |
| 衛生 | 16.1% |
| 房屋 | 0.1% |
| 基礎建設 | 6.7% |
| 保安 | 12.2% |
| 社會福利 | 17.3% |
| 輔助服務 | 13.6% |
| | 100.0% |



第 I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政府開支總額分析

公共開支總額：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 2009-10 原來 預算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 預算 百萬元 | 2010-11 預算 百萬元 | 與2009-10年度 修訂預算比較的增減 | |
|---------|----------------------------|----------------------------|-----------------------|-------------------------|-------------|
| | | | | 名義 % | 實質 % |
| 教育 | 61,665 | 58,766 | 63,701 | 8.4 | 8.9 |
| 社會福利 | 41,608 | 40,958 | 43,495 | 6.2 | 6.3 |
| 衛生 | 38,420 | 38,655 | 40,501 | 4.8 | 5.5 |
| 保安 | 30,625 | 29,812 | 34,405 | 15.4 | 16.1 |
| 基礎建設 | 44,390 | 47,409 | 49,986 | 5.4 | 3.3 |
| 經濟 | 20,680 | 18,828 | 18,434 | -2.1 | -2.1 |
| 房屋 | 18,004 | 17,322 | 18,768 | 8.3 | 6.8 |
| 環境及食物 | 14,121 | 13,619 | 17,417 | 27.9 | 27.0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14,248 | 14,144 | 15,118 | 6.9 | 6.5 |
| 輔助服務 | 35,978 | 30,767 | 35,944 | 16.8 | 16.5 |
| | <u>319,739</u> | <u>310,280</u> | <u>337,769</u> | 8.9 | 8.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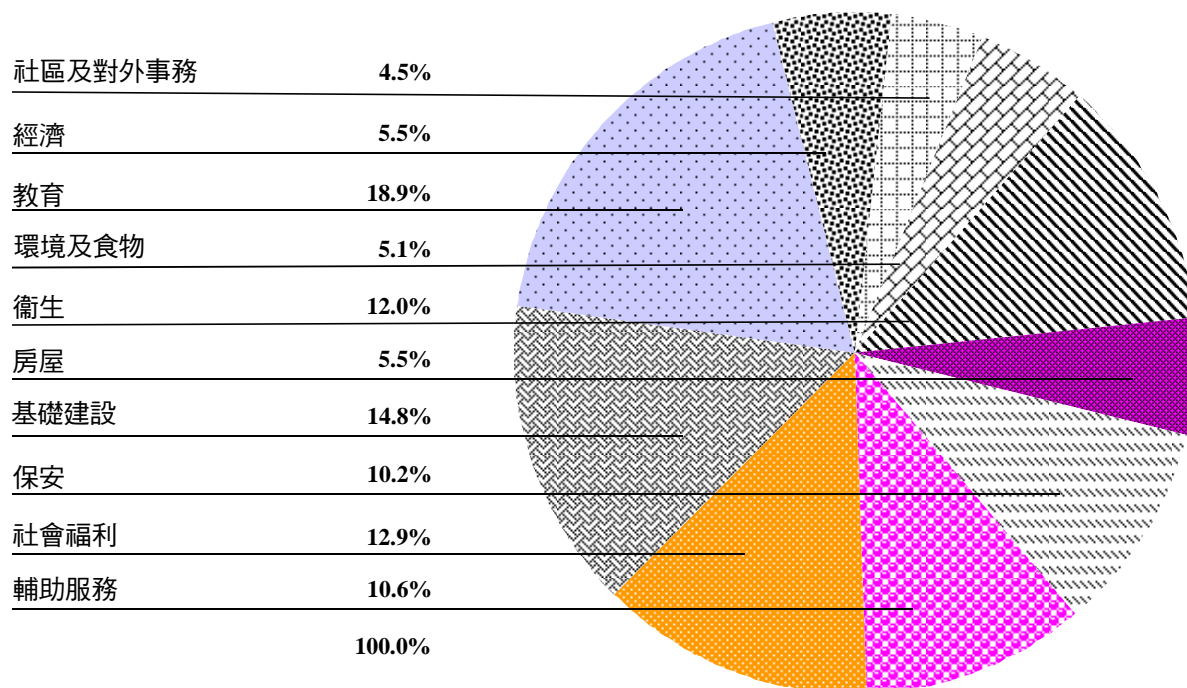
第 I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政府開支總額分析

政府開支總額：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 | 2009-10 原來 預算 百萬元 | 2009-10 修訂 預算 百萬元 | 2010-11 預算 百萬元 | 與2009-10年度 修訂預算比較的增減 | |
|---------|----------------------------|----------------------------|----------------------|-------------------------|---------|
| | | | | 名義 % | 實質 % |
| 教育 | 61,665 | 58,766 | 63,701 | 8.4 | 8.9 |
| 社會福利 | 41,608 | 40,958 | 43,495 | 6.2 | 6.3 |
| 衛生 | 38,420 | 38,655 | 40,501 | 4.8 | 5.5 |
| 保安 | 30,625 | 29,812 | 34,405 | 15.4 | 16.1 |
| 基礎建設 | 44,100 | 47,173 | 49,708 | 5.4 | 3.2 |
| 經濟 | 17,133 | 15,297 | 14,885 | -2.7 | -2.6 |
| 房屋 | 210 | 1,998 | 2,035 | 1.9 | 1.9 |
| 環境及食物 | 14,121 | 13,619 | 17,417 | 27.9 | 27.0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14,248 | 14,144 | 15,118 | 6.9 | 6.5 |
| 輔助服務 | 35,978 | 30,767 | 35,944 | 16.8 | 16.5 |
| | 298,108 | 291,189 | 317,209 | 8.9 | 8.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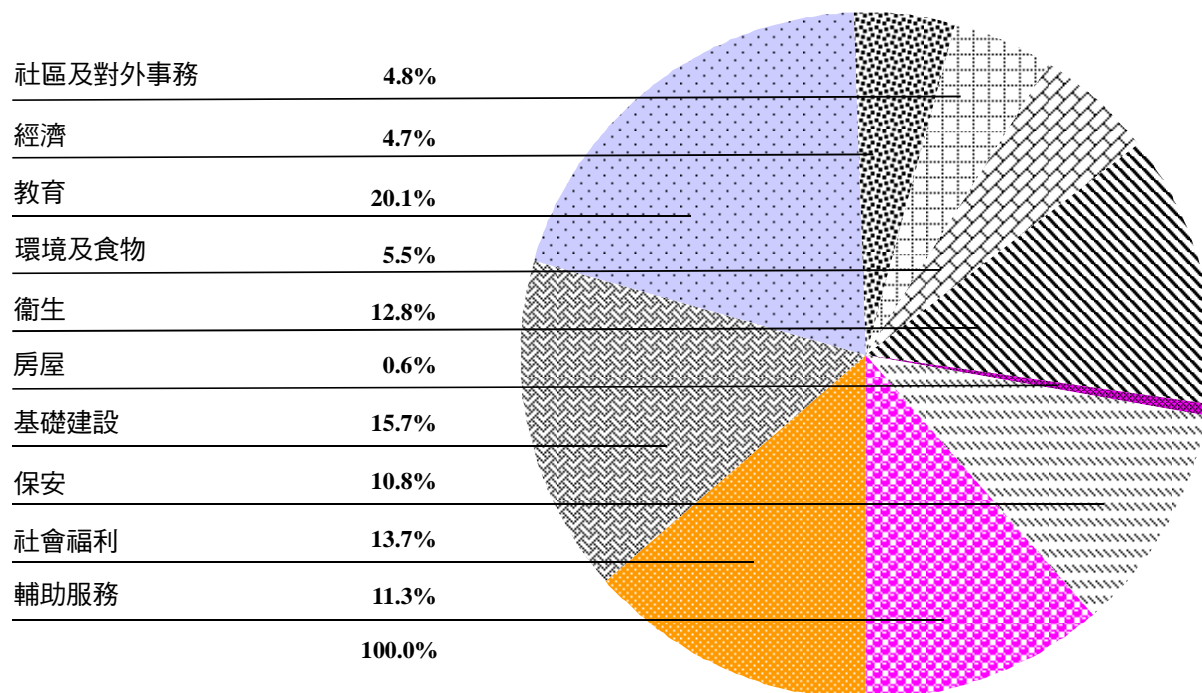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公共開支總額：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政府開支總額：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



第 IV 部 — 預計在二〇一〇／一一年度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項目

預計在二〇一〇／一一年度展開的主要基本工程項目包括 —

| | 項目預算 百萬元 |
|-----------------------------------|---------------|
| 基礎建設 | 18,906 |
| — 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 | |
| —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填海及口岸設施工程 | |
| — 大澳改善工程(第一期) | |
| — 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鄉村重置工程 | |
| — 將軍澳第 86 區的公共運輸交匯處 | |
| — 重建和修復一段由蒲崗村道至東光道的啟德明渠－前期工程 | |
| — 活化計劃－改建荔枝角醫院為「香港文化傳承」 | |
| — 活化計劃－改建雷生春為香港浸會大學中醫藥保健中心 | |
| — 活化計劃－改建美荷樓為城市旅舍 | |
| — 沙田至中環線－鐵路工程－前期工程 | |
| — 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前期工程 | |
| 環境及食物 | 10,457 |
| — 啟德發展計劃區域供冷系統 | |
| — 文錦渡食品檢驗設施擴建工程 | |
| — 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改善昂船洲污水處理廠及初級污水處理廠工程 | |
| — 重建歌連臣角火葬場 | |
| 經濟 | 5,845 |
| — 啟德郵輪碼頭發展的郵輪碼頭大樓及附屬設施 |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2,146 |
| — 興建高山劇場新翼 | |
| — 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之單車徑－上水至馬鞍山段 | |
| — 土瓜灣填海區庇利街聯用綜合大樓 | |
| — 元朗第 3 區公共圖書館及體育館 | |
| 保安 | 326 |
| — 高等法院大樓加建法庭及相關設施 | |
| — 葵涌和宜合道入境事務處員佐級職員宿舍建造工程 | |
| 教育 | 260 |
| — 屯門第 16 區 1 所為肢體傷殘學生而設的特殊學校 | |

第 V 部 — 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
公共開支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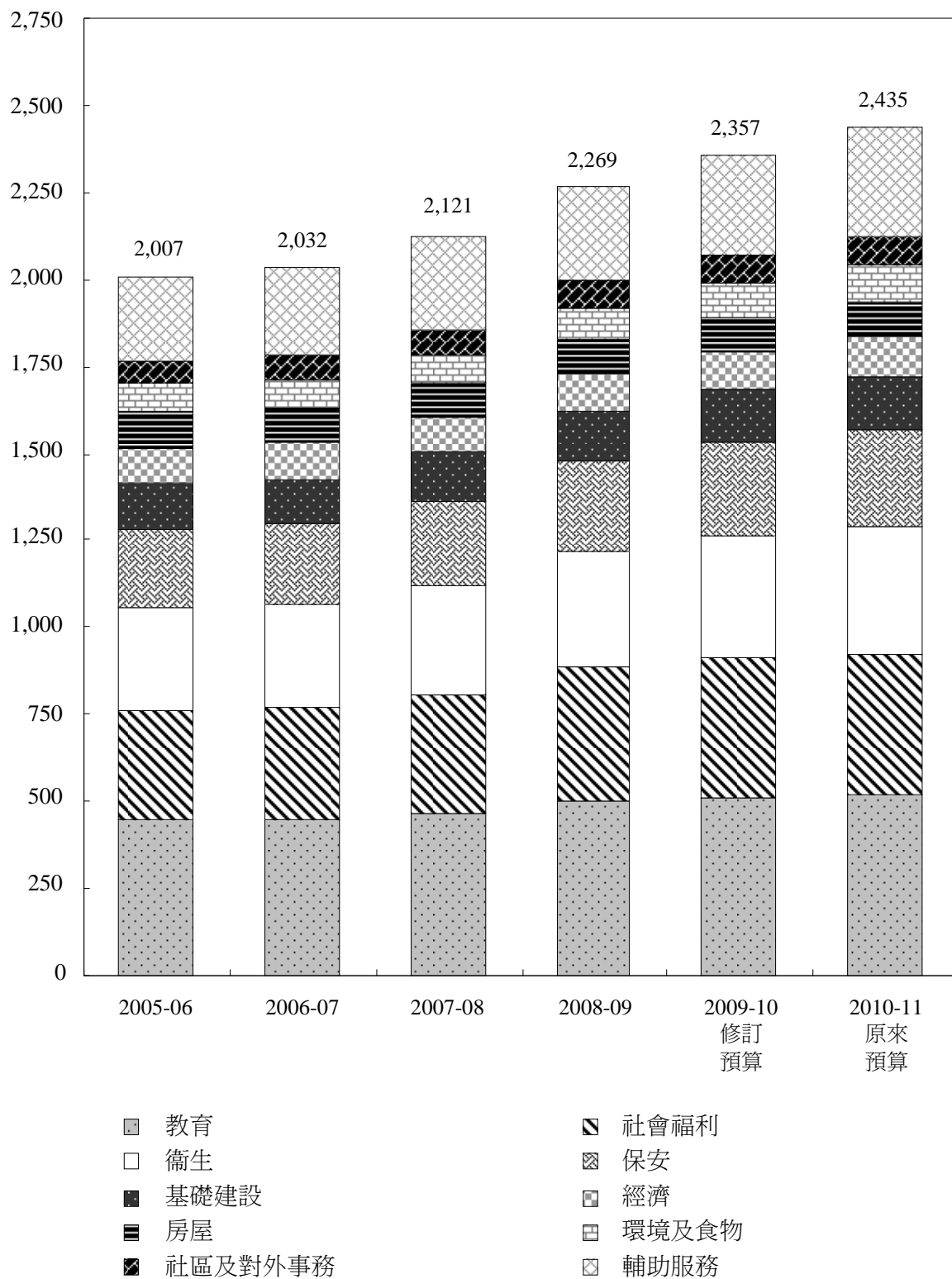
引言

1 本部分說明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的公共開支趨勢。這項分析包括政府開支、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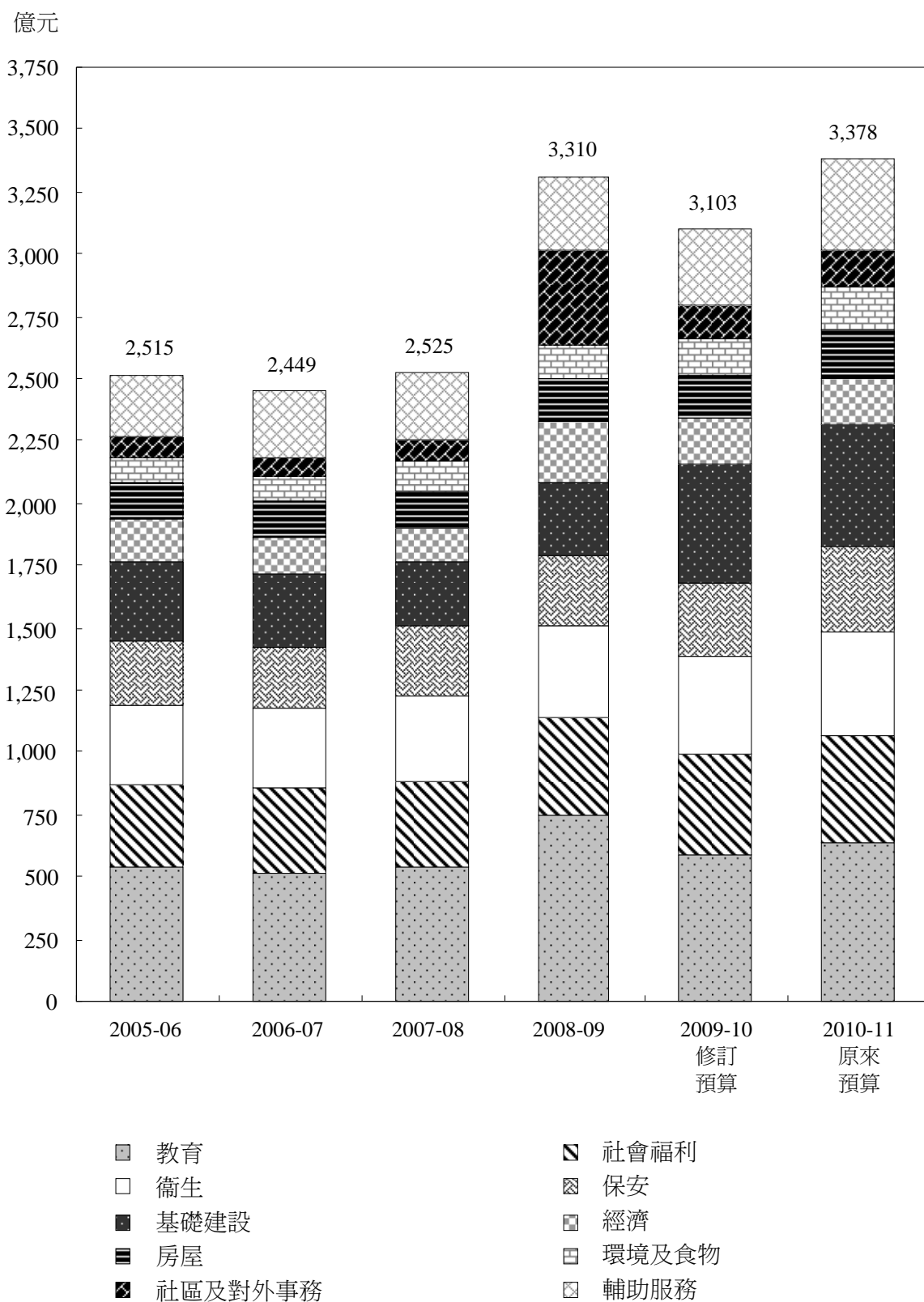
2 每個政策範圍下的個別開支總目詳情，載於二〇一〇／一一年度《預算》卷一的索引。這個索引按開支總目，列出每個政策範圍下的個別綱領詳情。

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開支

億元



二〇〇五／〇六年度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開支總額



第 VI 部 一 開支分類註解

政策組別索引

| 政策組別 | 政策範圍 | 編號(註) |
|---------|---------------------|-------|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地區及社區關係 | 19 |
| | 康樂、文化、設施及娛樂事務發牌 | 18 |
| 經濟 | 海空交通及物流發展 | 3 |
| | 工商業 | 6 |
| | 就業及勞工 | 8 |
| | 財經事務 | 1 |
| | 資訊科技及廣播 | 17 |
| | 人力發展 | 34 |
| |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 4 |
| | 公眾安全 | 7 |
| | 旅遊 | 5 |
| 教育 | 教育 | 16 |
| 環境及食物 |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 2 |
| | 環境衛生 | 32 |
| | 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 | 23 |
| 衛生 | 衛生 | 15 |
| 房屋 | 房屋 | 31 |
| 基礎建設 | 屋宇、地政、規劃、文物保育、綠化及園境 | 22 |
| | 陸路及水上交通 | 21 |
| | 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 | 24 |
| 保安 | 司法 | 12 |
| | 肅貪倡廉 | 13 |
| | 出入境管制 | 10 |
| | 內部保安 | 9 |
| | 法律行政 | 11 |
| | 法律援助 | 20 |
| 社會福利 | 社會福利 | 14 |
| | 婦女權益 | 33 |
| 輔助服務 | 由中央管理的公務員事務 | 26 |
| | 行政失當投訴 | 30 |
| | 政制及內地事務 | 28 |
| | 政府內部服務 | 27 |
| | 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 | 25 |
| | 給予立法會議員的支援 | 29 |

註：政策範圍的編號與開支預算內政策範圍索引所用的編號相同。

附 錄 C

詞 彙

詞彙

註：*粗斜體*的名詞在本詞彙內另有專條解釋。

非經營開支 指所有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非經營帳目的開支，以及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包括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利息支出，但不包括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各帳目的開支。非經營開支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設備、小型工程及小額非經常資助金

資本投資基金

墊款及股本投資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土地徵用

非經常資助金

電腦化計劃

二零零四年發行的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利息及其他支出

主要系統及設備

工務工程計劃的開支

賑災基金

為香港以外地區發生的災難提供的援助

創新及科技基金

各項為製造業和服務業促進創新和提升科技的計劃

貸款基金

各項由政府撥款進行的發展計劃所提供的貸款

給予學校、教師和學生的貸款，以及公務員的房屋貸款等

獎券基金

為提供社會福利服務而發放的補助金、貸款及墊款

非經營赤字 指*非經營收入*與*非經營開支*的差額。

非經營收入 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內的部分收入項目，以及所有記入七個基金帳目的收入，其主要項目如下一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出售政府宿舍及其他資產所得收入

遺產稅

已收的償還貸款

從房屋委員會收回的款項

資本投資基金

投資項目所得的股息

貸款利息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出售投資項目的收入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投資收入
地價收入
從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收回的款項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投資收入

賑災基金

投資收入

創新及科技基金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出售投資項目的收入

貸款基金

貸款利息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出售貸款的收入

獎券基金

拍賣車輛登記號碼的收入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六合彩獎券的收入

未計入政府債券及票據償還款項的綜合盈餘／赤字 指政府收入與政府開支的差額。

財政儲備 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的累積結餘。

政府開支 指經營開支與非經營開支的總和。與公共開支不同，政府開支不包括各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

政府收入 指經營收入與非經營收入的總和。

經營開支 指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中經營帳目的所有開支。

經營收入 指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不包括視作非經營收入的項目)和土地基金的所有收入，其主要項目如下一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應課稅品稅項
罰款、沒收及罰金
投資收入
租金及差餉
專利稅及特權稅
稅項
公用事業及各項收費

土地基金

投資收入

經營盈餘／赤字 指 *經營收入* 與 *經營開支* 的差額。

公共開支 指 *政府開支* 加各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經營及非經營開支)。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和八個基金(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之間的轉撥款項，都只是政府帳目的內部轉撥，並不屬於政府收入及開支。